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本公告載有本集團二零二三年年報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有關初步年度業績公告附載的資料的相關規定。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的印刷本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的時候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登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140)。

承董事會命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林恕如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恕如先生、Paulino Lim先生及楊添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關衍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崇禎先生、祝蔚寧女士及吳明翰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或本公告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刊載，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140刊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6
董事會報告	20
企業管治報告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78
綜合權益變動表	80
綜合現金流量表	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2
五年財務摘要	132

公司資料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主席)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

楊添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審核委員會

吳明翰先生 (主席)

關衍德先生

羅崇禎先生

薪酬委員會

羅崇禎先生 (主席)

Paulino Lim 先生

吳明翰先生

提名委員會

關衍德先生 (主席)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公司秘書

林婉雯女士

授權代表

Paulino Lim 先生

林婉雯女士

合規主任

Paulino Lim 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敬業街 55 號

皇廷廣場 29 樓 D 室

獨立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 728 號

K11 ATELIER King's Road 8 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花園道 1 號

中銀大廈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8140

公司網站

www.hklistco.com/8140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年度的表現

於本年度內，由於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包括銷售連接器)的收益減少，以及本年度新項目及客戶減少，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08.9百萬港元減少約2.2百萬港元或2.1%至本年度的約106.7百萬港元。然而，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8.8%增至本年度的約19.5%，原因是銷售成本減少。

前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又是動盪的一年，香港的房地產市場及建造業面對多項重大挑戰，如COVID-19疫情持續、全球經濟放緩、中國房地產市場崩潰、利率急劇上升，以及因英國及加拿大等其他國家放寬移民政策致使大量人口遷出香港而導致購買力外流。所有該等因素直接或間接導致房地產市場的整體疲軟。為減輕該等挑戰的影響，本集團已採取各種靈活的方法，以儘量減少成本，包括多樣化其材料供應來源及關閉其中一個車間。展望未來，儘管本地經濟仍將面臨該等挑戰，房地產市場短期內可能仍將低迷，董事會對香港的長遠前景仍持樂觀態度，因為政府繼續致力於基礎設施投資及推出房屋政策，推行各種短期、中期及長期土地供應計劃，包括北部都會區及明日大嶼願景的開發計劃。董事會亦將繼續使客戶群多樣化，以擴大收入基礎。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對我們股東、客戶、分承建商及供應商的不斷支持，以及本集團管理團隊及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奉獻表示誠摯的感謝。

關衍德

非執行董事兼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市場回顧

市場回顧

儘管 COVID-19 疫情已逐漸消退，但全球經濟及香港本地經濟仍未完全復甦。經濟環境仍然動盪，以及房地產市場及建築業仍然面臨重重挑戰。首先，儘管全球各國政府仍在抗擊 COVID-19 疫情，但新的病毒變異毒株仍不時出現，在美國及歐洲發現的最新變異毒株 BA.2.86 倘病例數量激增，可能會使地方政府重新考慮強制佩戴口罩的要求。如再次實施新的旅行限制，經濟活動將受到影響。其次，在俄烏衝突以及全球氣候變化的背景下，美國努力為穩定其世界最大經濟體的通脹水平，將美聯儲基準利率從二零二二年三月的 0.25% 至 0.5% 上調至二零二三年五月的 5.0% 至 5.25%，並在二零二三年七月進一步上調至 5.25% 至 5.5%，達到 22 年來的最高水平，影響深遠。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香港自二零二二年九月底起開始跟隨加息步伐，以維持港元兌美元的盯住匯率區。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銀行最優惠利率飆升至 5.875% 至 6.125%，創 16 年來新高。該等加息嚴重削弱了潛在買家的購買力。再者，由於中國經濟放緩及近期房地產市場崩潰，內地購房者較先前預期少。香港與中國內地邊界重新開放後，香港經濟尚未出現 V 型反彈。最後，根據高力國際發佈的調查報告，由於政治環境轉變及英國和加拿大等其他國家放寬移民要求，香港人口從二零二零年中的 7.48 百萬人下降至二零二二年中的 7.29 百萬人，降幅為 3%。移民人員離港時出售物業，不僅對本地房地產價格造成壓力，並且導致購買力轉移到其他國家。

上述因素均對本地經濟構成不明朗因素，並導致樓市低迷。根據香港差餉物業估價署發表的報告，二零二二年實際本地生產總值收縮 3.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本地私人住宅價格下降 15.2%，一二手市場成交量下降 39%。由於租賃需求低迷，二零二二年的住宅租金亦有所回落，惟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的同比跌幅較溫和，為 4.2%。根據差餉物業估價署報告中的臨時數據，二零二三年頭四個月的價格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上漲約 5.8%，但在二零二三年五月及六月再次下跌約 1.9%。儘管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房地產市場前景存眾說紛紛，但二零二三年全年的整體會下滑並非不可能。在對市場及經濟環境信心不足的情況下，去庫存已成為發展商的主題，而投資者則在投資決策中仍會處於「觀望」態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儘管面臨挑戰，董事會對香港的經濟長遠發展充滿信心。首先，儘管高利率環境可能會持續到二零二四年，但目前的利率水平可能已接近上限。其次，由於高利率環境抑制了經濟長遠增長，美國最終可能會降低利率。最後，香港政府對基礎設施及住房政策的持續承諾提供了巨大的經濟機遇。在二零二三至二四財政年度政府預算案中，政府制定了以下土地及住房方面的舉措，為房地產市場及建築業的持續發展提供了機會：

- 發展北部都會，促進創新及技術產業。
- 二零二三／二四年度賣地計劃下的12幅住宅用地、鐵路物業發展、私人發展及重建項目，以及市建局提供約20,000個單位的項目；分別提供約200,000平方米商業樓面面積及170,000平方米工業樓面面積的3幅商業用地及3幅工業用地。
- 未來五年內獲得可興建不少於72,000個私營房屋單位的土地。
- 公營房屋：覓得足夠土地以提供約360,000個公營房屋單位。
- 私營房屋：自二零二三年起計5年內，私營房屋單位的每年平均落成量將超過19,000個。預計未來3至4年的一手私營房屋單位供應量約為105,000個。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香港各類鋼筋混凝土建築項目的主承建商及分承建商。本集團服務的建築項目大致可分為公營界別項目及私營界別項目。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私營界別項目。

本集團將持續審慎監察商機及繼續鞏固其市場競爭力以提升本集團盈利能力及本公司股東利益。

完成項目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完成148個(二零二二年：154個)項目，確認收益約15.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6.5百萬港元)。

仍在進行的項目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32個仍在進行的項目(二零二二年：122個)。於本年度，就該等合約已確認的收益約為91.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92.5百萬港元)。管理層認為所有仍在進行的項目均按計劃進行，概無導致本集團向第三方作出彌償及增加或然負債，亦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前五大仍在進行的項目(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已確認收益計)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界別	開始日期	收益 百萬港元
九龍高鐵總站商業及住宅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一年九月	6.0
十四鄉住宅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一年八月	5.9
啟德區住宅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零年八月	5.4
啟德1E1區協調道住宅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二年八月	5.3
香港機場第三跑道	公營	二零二一年七月	4.2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兆康屯門市地段第483號商業及住宅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一年一月	9.3
瓊林街商業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零年十月	6.2
九龍高鐵總站商業及住宅重建項目	私營	二零二一年九月	5.1
黃竹坑港鐵站地盤C住宅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零年九月	4.5
美利道2號商業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零年五月	4.2

獲授新項目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158個獲授新項目(二零二二年：190個)，已確認收益約為31.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3.7百萬港元)。獲授五大新項目(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已確認收益計)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界別	開始日期	收益 百萬港元
啟德1E1區協調道住宅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二年八月	5.3
荃灣內地段49號第313號餘段工業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1.4
德輔道20號辦公室重建項目	私營	二零二二年七月	1.3
香港怡東酒店重建項目	私營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1.3
在沙田、元朗及北區的行人天橋、 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提供無障礙通道設施	公營	二零二二年八月	1.3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九龍高鐵總站商業及住宅重建項目	私營	二零二一年九月	5.1
香港國際機場第三跑道興建	公營	二零二一年七月	3.8
西沙路擴闊住宅重建	私營	二零二一年八月	2.8
日出康城12期住宅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	2.4
啟德1E區2號地盤商業發展項目	私營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2.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前景

預期香港整體建築業務於中短期內將保持處於穩定至緩慢之間，而香港政府可能會為本地經濟推行刺激方案。然而，COVID-19疫情、利率走勢、美中關係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對香港經濟構成不確定性。台幣及鋼鐵價格波動亦可能推高材料成本，毛利率可能受損。本集團將審慎監控面向客戶提供的售價及台灣連接器的採購價格，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維持合理的毛利率。

財務摘要及概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106,696	108,933	-2.1
毛利	46,768	41,237	13.4
毛利率	43.8%	37.9%	15.6
淨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0,881	20,587	1.4
每股盈利(港仙)	2.60	2.57	1.2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於香港的鋼筋加工及連接服務。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及一個地區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目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目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私營界別項目	234	83.9	251	90.2	82.8	
公營界別項目	46	22.8	25	18.7	17.2	
總計	280	106.7	276	108.9	100.0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08.9百萬港元減少約2.2百萬港元或2.1%至本年度106.7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向新項目及客戶的連接器銷量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連接器供應、直接勞工成本、直接開支(包括電費及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消耗品及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直接勞工成本包括車間工人的勞工成本，而直接開支包括車間的間接費用。消耗品包括機器零部件，如用於設備維護、遙控裝置、以及用於車間設備運營設施的彈簧及螺絲。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67.7百萬港元減少約7.8百萬港元或11.5%至本年度的59.9百萬港元，主要乃由於本年度的直接材料成本下降及關閉一間車間導致直接開支節省。值得注意的是，台幣平均匯率已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台幣3.61元兌1.00港元下降約8.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台幣3.92元兌1.00港元。由於所有材料基本上都是從台灣採購，因此台幣下降導致本年度直接材料成本的大幅節省。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1.2百萬港元增加約5.6百萬港元或13.4%至本年度的約46.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7.9%增至本年度的43.8%，主要乃由於前述直接材料成本下降及關閉一間車間導致直接開支減少。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服務收入、保險賠償及銀行利息收入。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6.3百萬港元增加約1.9百萬港元或29.4%至本年度的約8.2百萬港元。

該增加主要由於歸因於服務收入增加約0.6百萬港元及銀行利息收入約1.7百萬港元，惟部分由保險賠償減少約0.6百萬港元所抵銷。

其他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0百萬港元減少約1.7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的約0.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因本年度本集團持有的日圓及歐元波動較低導致匯兌虧損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促銷開支，主要指出席行業研討會的費用以及於該等研討會上提供各種紀念品的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88,000港元略減少約1,000港元至本年度的約187,000港元。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已經更新，以反映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信貸風險變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4百萬港元增加約9.1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的約10.5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逾期超過18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由於利率迅速上升，借款成本及機會成本亦因此增加，驅使客戶持有現金更長時間。信貸風險亦顯著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室僱員成本及董事薪酬、娛樂及營銷開支、旅遊及交通開支、折舊開支、辦公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行政開支。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維持穩定於約18.0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7.9百萬港元相若。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01,000港元減少約72,000港元至本年度的約229,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關閉一關租賃車間後節省了租賃負債利息。

稅項

本集團的稅項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5.2百萬港元減少約0.2百萬港元或3.7%至本年度的約5.0百萬港元。稅項撥備為本集團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首2.0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及超過2.0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分別按8.25%及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錄得溢利約20.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約為20.5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本年度實行審慎的財務管理，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約59.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約79.4百萬港元）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44.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無）。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6.7倍（二零二二年：約4.9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二零二二年：3.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零（二零二二年：零）。鑒於本集團目前的現金水平及銀行結餘、內部營運所得資金，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資源滿足其運營的財務需求。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外匯風險

本集團自台灣購買業務經營所用的所有連接器。有關採購以台幣計值。本集團預期在不久的將來繼續自台灣購買連接器。因此，台幣兌港元的波動可能導致匯兌虧損或收益，繼而影響經營業績。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外匯足以應付到期的外匯負債，而該等外匯負債將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撥付。本集團尚未訂立任何協議以對沖與台幣有關的匯率風險，並將繼續監察其外匯風險。倘有需要，本集團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機用途。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擁有與收購廠房及設備有關之已訂約但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二零二二年：315,000港元)。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租賃負債項下的責任乃由出租人的租賃資產抵押作擔保。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租賃負債項下的有抵押及無擔保責任約為30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432,000港元)，此乃由本集團的汽車作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已抵押資產。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通過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為其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惟於香港收購一幅地皮以開設新車間及收購若干廠房及設備除外。收購一幅土地的實施計劃詳情乃載於本報告「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46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年：56名僱員)，包括董事。本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兼職僱員)約為26.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約為25.9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的基本薪金、獎勵及花紅的薪酬增幅。薪酬乃參考職責、責任、經驗及技能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向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提供酌情花紅作為獎勵花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GEM上市，其中本公司按每股0.30港元發行200,000,000股新股份。扣除包銷費及其他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收到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7.8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方式應用。招股章程所披露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而所得款項經考慮業務及市場的實際發展後而應用。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預期不會對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相關計劃作出任何重大變動。所有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香港持牌銀行存作計息短期活期存款。除任何無法預見之情況外，剩餘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間的比較

下表載列招股章程所載所得款項淨額擬議用途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動用金額：

描述	招股章程中 指定的金額 (根據所籌集的 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予以調整)	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	於		最新發展情況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動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可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擴大營運規模	35.3	於香港新界如元朗及坪輦購入一幅地皮以開設一個新車間 — 選定地塊(內部資源) — 購買地塊(35.3百萬港元) — 開始建造新車間或將現有建築改造為新車間(視乎情況而定)(內部資源)	-	35.3	此前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的社會動盪、持續的COVID-19疫情、上市後土地價格上漲、中國內地邊境重新開放後當地經濟復甦低於預期、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及利率快速上升。所有該等因素都在影響經濟活動，並需要極其謹慎地重新考慮該等因素。因此，物色合適地塊的時間推後。除元朗及坪輦外，本集團亦考慮其他地理位置以便於適當情況下擴建廠房。	一幅土地的建議收購事項預計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描述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招股章程中 指定的金額 (根據所籌集的 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予以調整) 百萬港元	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	於		最新發展情況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動用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可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百萬港元		
將資源投入研發	2.4	進行研發，以提高我們現有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質素及成本效益，並減少間接費用及維修時間：			本集團正物色合適的候選人加入我們的研發團隊，並將在研發實力得到提高時持續尋求合適的研發機會。	完成日期預計為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增聘一名合資格的技術人員加入研發團隊，並執行研發工作(0.4百萬港元)	-	0.4		
		— 進行研究及開發活動，改良我們服務的質素及成本效益(0.4百萬港元)	0.4	-		
		— 探索提升和改善我們機械自動化性能的方法，以提高效率並減少人為失誤，包括開發新一代自家開發的電腦數控捲曲機及電腦數控螺紋機(0.2百萬港元)	-	0.2		
		— 開發兩款下一代機械的原型，並收集可靠性、效率及其他度量數據(0.9百萬港元)	0.9	-		
		— 發掘可能適用於香港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市場的其他類型連接器(0.4百萬港元)	-	0.4		
		— 繼續制定生產手冊及更新品質核證守則(0.1百萬港元)	-	0.1		
一般營運資金	0.1		0.1	-		
總計	37.8		1.4	36.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報告日期，餘下金額約36.4百萬港元預計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按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相同方式動用：

購入一幅地皮以開設一個新車間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動用分配用作購入一幅地皮以開設一個新車間的約35.3百萬港元，按招股章程所載，該業務計劃原定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完成。影響土地購入時間表的因素數目已增加，且變得越來越複雜。此前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的社會動盪、上市後土地價格上漲、持續的COVID-19疫情、中國內地邊境重新開放後當地經濟復甦低於預期、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及利率快速上升。所有該等因素都在影響經濟活動，並需要極其謹慎地重新考慮該等因素。鑒於該等因素的不確定性及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在評估合適地塊時採用更為謹慎的方法。除招股章程所載的甄選標準外，本集團亦須考慮投資回報、在最新市場狀況下的收購盈利能力、與本集團的協同效應以及與收購地塊整合可能產生的挑戰及費用。董事會認為延遲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自上市以來，本集團管理層已成立選址委員會，並正在物色潛在地塊，以供開設新車間之用。由於為開設新車間而收購土地被認為是決定長期增長及未來績效的重要因素，本集團將需要更多時間以根據上述因素物色合適的潛在車間地址，且預計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將資源投入研發

根據招股章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劃用作研發支出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予以調整）約為2.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實際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百萬港元。實際使用金額少於計劃使用金額，主要是由於(i)如上所述開設新車間的時間有所延遲；及(ii)本集團花費較長時間以適當方式評估及執行研發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合適的研發機會，以提高我們現有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質素及成本效益，並減少間接費用及維修時間。預計用於研發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上文所披露的悉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最佳估計、最新資料及市場狀況作出。董事會確認，本集團載於招股章程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且本集團認為延遲使用所得款項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然而，由於間歇性爆發奧密克戎可能會導致進一步延遲。董事會將繼續密切關注局勢並評估其對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時間表造成的影響，如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將及時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關衍德先生（「關先生」），47歲，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且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關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及發展。關先生為企業家，涉足多個行業。彼為JMC Technologies Pty. Ltd.的執行董事，該公司為新加坡公司，主要從事向跨國科技公司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彼亦為Bionic Vision Technologies Pty. Ltd.的董事，其為私人持有的澳洲公司，從事開發恢復視障人士視力的視覺假體。關先生為State Path Capital Limited（一間從事投資科技公司的合營公司）的主事人。關先生為Bionic Vision Technologies Pty. Ltd.的主要股東，彼透過State Path Capital Limited擁有該公司的股份。關先生實益擁有PepCap Resources Inc.（代號：WAV.V）的已發行股份約35.5%，該公司為資本庫公司（定義見TSX Venture Exchange規則），其股份於TSX Venture Exchange上市。關先生為利駿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60，為一間建築及室內設計公司）的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關先生持有理學學士、健康科學碩士及法學研究生學歷。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林恕如先生（「林恕如先生」），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林恕如先生在建造業擁有逾20年經驗。林恕如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策略、發展、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及管理。林恕如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在墨爾本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加入本集團之前，林恕如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在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熊谷組（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地盤主管／高級工程師，並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二年從事提供機械業務的德士達太平洋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及業務顧問。

林恕如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P. Lim先生的胞兄。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Paulino Lim 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P. Lim 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彼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且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P. Lim 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管理及營運。彼於一九九七年在澳洲拉籌伯大學取得科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P. Lim 先生曾擔任澳洲 Global Securitylink Pty Ltd 的銷售及營銷經理，負責品質監控、技術支援、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及管理分承建商、人力資源、會計及存貨。

P. Lim 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恕如先生的胞弟。

楊添理先生

楊添理 先生（「楊先生」），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技術經理，於工程界累積超過25年經驗。彼現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質控及研發工作。楊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在台灣桃園創新技術學院完成為期兩年的土木工程課程。

楊先生曾於兩間專門製造連接器及其他強化建材的公司任職八年。於一九九八年，楊先生創辦其自家業務人和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台灣辦事分處，該公司專門製造連接器及螺栓。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羅崇禎 先生（「羅先生」），66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主席。

羅先生，於財經界累積逾25年經驗，於數間金融機構(包括國銀亞洲有限公司及加拿大怡東集團有限公司)之核數、會計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

羅先生現為 LSC Consultants Ltd. 之董事及 鄺志才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之高級顧問。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祝蔚寧女士

祝蔚寧女士（「祝女士」），51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且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成員。

祝女士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取得美國德州(奧斯汀)大學工商管理榮譽碩士學位。祝女士為資深投資銀行家及創投資本投資專業人士，於有關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祝女士為一項私人投資基金之創始成員及董事總經理，該基金專注於電訊、媒體及科技方面之投資。

祝女士亦在投資銀行業出任多個職位。由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彼擔任維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間香港私募投資公司，專門從事顛覆性技術投資）的董事總經理。由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彼為中銀國際有限公司私募股權部的創始成員及出任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祝女士為Tom集團有限公司併購團隊的一員，主要專注於大中華地區互聯網、戶外廣告、運動、電視及娛樂界別的直接投資。由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祝女士為貝爾斯登亞洲投資銀行集團(Bear Stearns Asia Investment Banking Group)的副總裁，祝女士負責電訊、媒體及技術界別的地區企業財務交易的發起及執行，該公司為投資銀行及證券買賣及經紀公司。

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起，祝女士為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的執行董事。彼亦為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

吳明翰先生

吳明翰先生（「吳先生」），47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於澳洲蒙納許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並於一九九九年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吳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擔任英大匯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擔任中國中地乳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92）的財務總監。

吳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今一直為Heilongjiang Foresun Cattle Industry Co., Ltd. 的財務總監。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趙燕薇女士

趙燕薇女士（「趙女士」）為行政經理。趙女士主要負責整體行政、人力資源及統籌工作。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在建造業的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趙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在香港 Sara Beattie College 畢業，取得行政秘書研究文憑。由一九九五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二月，趙女士於一間貿易公司擔任營銷服務主任，該公司經銷建材及工程設備。加入本集團之前，於一九九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趙女士曾於德士達太平洋有限公司任職銷售支援主任，該公司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

林婉雯女士

林婉雯女士（「林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林女士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亦為認可調解員。林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及麥覺理大學 (Macquarie University) 管理學碩士學位。

加入本公司之前，林女士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以及其他主要上市及私人集團公司工作，於公司秘書業務、核證、庫務及財務方面擁有廣泛經驗。林女士並非為本公司的僱員，惟已根據本公司就外部公司秘書服務提供者所作之委聘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為本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向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與未來業務發展一併載於本年報第6至15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討論組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經營須遵守香港法例的若干環保規定，例如香港法例第400章《噪音管制條例》。有關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將載於本年報第47至70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組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未記錄任何不遵守適用環境要求的情況，而導致對本集團發起訴訟或處罰。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尤其是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者)。董事會定期審閱及監督本集團有關遵守法律法規規定的政策及常規。須不時提請相關僱員及相關運營單位垂註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

於本年度，就本公司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六年版本)及其他適用於本公司並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法律項下的規定。

有關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載列之守則條文的詳情，乃載於本年報第33至46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會報告

與主要有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取決於(其中包括)客戶、供應商、僱員及股東等主要有關方的支持。

客戶

客戶關係對於機械鋼筋並接服務供應商維持與主承建商及分承建商的長期關係而言至關重要。客戶通常會偏向長期業務合作夥伴，乃因彼等擁有穩定可靠的服務往績記錄。本集團已與主要客戶建立穩定的業務關係，其中大部分客戶為信譽良好的主承建商及分承建商。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業務已從服務少數客戶發展為服務超過100名客戶。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經營歷史加上與主要客戶的穩定關係將提升本集團的服務質素，有助本集團吸引潛在商機。

供應商

連接器為本集團使用及購買的主要原材料。本集團的連接器全部來自台灣，由原設備製造商工廠生產。本集團選擇原設備製造商工廠供應連接器，乃考慮到其為台灣連接器市場的成功市場參與者，而評估則依據供應商的資質、聲譽、產品質量及一致性而作出。本集團已與原設備製造商工廠訂立長期非獨家框架協議，據此，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同意於未來十年及時按要求的規格及質量標準向本集團供應所有必要的連接器，直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為止。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已建立良好的業務關係，令原材料供應得以保證。

僱員

本集團認為員工的才能乃我們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努力創造良好的工作場所，讓僱員以愉悅的情緒充滿動力去工作。本集團公平對待每位員工，通過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及實施有效的績效考核制度以及適當的激勵機制，即平等晉升機會來獎勵員工。

股東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在於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將專注於自身的核心業務，以實現可持續的溢利增長，並在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求及財務狀況的情況下，通過派息以獎勵股東。

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80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的儲備(二零二二年：無)。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77至13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已議決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本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可能受各種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為外部原因，而另一些則為業務內在因素。董事會知悉本集團面臨各種風險，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

倘未能維持有效的品質監控系統，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服務質素及穩定十分重要，影響其能否留住其客戶及取得及吸納新客戶。本集團的品質監控系統建基於多項因素，包括及時更新以迎合不斷改變的業務需要，以及本集團能否確保品質監控政策及指引獲遵守。倘未能維持有效及充分的品質監控系統，則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服務有缺陷，令本集團的名聲受損及令本集團面臨其客戶申索。任何有關糾紛將產生額外成本及損害本集團的業務名聲及企業形象，並且阻礙業務營運。

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訂立任何正式合約(惟有若干例外情況)。本集團客戶按個別訂單向本集團要求服務，故本集團的收益可能面臨潛在波動

除了本集團已與其訂立書面項目合約的若干主要客戶外，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合約。因此，本集團客戶沒有責任以任何方式繼續向我們下達以往水平的訂單數量，或根本不會向我們下達訂單。本集團不能保證本集團將接獲其現有客戶的任何訂單或本集團將能夠繼續按現有條款與彼等維持業務關係或根本不能與彼等維持業務關係。

本集團根據其客戶發出的實際訂單提供服務。本集團客戶可取消或延遲彼等的訂單。本集團客戶的訂單或會不時改變，故難以準確預測未來訂單數量。概不保證本集團客戶日後將會繼續向本集團下達和以往期間相同數量或相同利潤率的訂單，或根本不會繼續向我們下達訂單。本集團未必能夠覓得替代客戶下達新訂單。亦概不保證本集團客戶的採購訂單量或利潤率符合本集團的預測。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會不時改變，日後亦可能會大幅波動。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任何設備故障、損壞或遺失均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服務依賴設備，包括鋼筋切割機及自家開發電腦數控捲曲機及電腦數控螺紋機。倘本集團未能保養其設備或應對任何最新發展趨勢或需求或滿足不同客戶的不同需求及要求，則其整體競爭力及其財務表現及營運業績可能因而受到嚴重不利影響。

此外，概不保證本集團的設備將不會由於(其中包括)不當操作、意外、火災、不利天氣狀況、盜竊或搶劫而導致損壞或遺失。本集團的設備可能發生故障或因耗損或機械或其他問題而無法正常運作。本集團並無就設備遺失或損壞投購保險。倘設備的任何故障、損壞或遺失無法及時修復及/或被替代，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將受到嚴重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計劃增購設備，以提升其技術能力以及增強其滿足不同客戶的不同需求及要求的的能力。由於增購設備，預計額外折舊將從損益扣除，因而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32頁。本摘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權掛鈎協議

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訂立或於本年度末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存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須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本年度的購買及銷售比例如下：

購買

— 最大供應商	51.4%
— 五大供應商合計	100.0%

銷售

— 最大客戶	24.1%
— 五大客戶合計	55.1%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5%）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在職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

楊添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為三年，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初始任期為三年，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並將於其後繼續，直至根據服務協議／委任函的條款終止為止。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董事會為填補臨時空缺而委任的任何董事須任職直至其任命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並在該次大會上膺選連任，而董事會為補充現有董事會而委任的任何董事僅須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以及自當時最近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以來根據細則第111條任命的任何董事須輪值退任。

因此，林恕如先生、祝蔚寧女士及吳明翰先生須在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所有已退任董事均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除上述者外，概無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委任函。

獨立性確認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指引，並根據指引的條款屬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6至19頁「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變更董事資料

本公司並不知悉自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起，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其他變動。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91條，本公司當時之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秘書及其他高級職員以及當時就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受託人(如有)以及彼等各自的遺囑執行人及遺產管理人，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該等人士或該等人士的任何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就各自的職務或信託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就此免受任何損害，惟因該等人士自身欺詐或不忠誠而招致或蒙受者(如有)除外，且任何該等人士均毋須就彼等中任何其他人士的行為、待遇、疏忽或過失而負責，亦毋須為符合規定以致參與任何待遇或為本公司向其寄存或存入任何款項或財產作保管用途的任何銀行或其他人士或本公司賴以投放或投資任何款項的抵押不充分或不足或為該等人士執行各自的職務或信託時發生的任何其他損失、不幸事故或損害或與以上相關者而負責，惟因該等人士欺詐、不忠誠或輕率而發生的同樣情況除外。本公司可為本公司或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該等人士的利益而拿出並支付保費及其他金錢以維持保險、保證及其他契據，以就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其他人士違反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可能蒙受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損害、責任及索償對本公司及/或當中所列的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作出彌償。

該條文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有效。此外，本公司亦已於整個年度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險續保，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提供適當保障。

董事的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資歷、經驗、職責及責任而釐定，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待股東批准。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薪酬政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彼等的經驗、責任水平及一般市況。另外，對於董事的酌情花紅，薪酬委員會將評估每位執行董事的表現，並釐定每名執行董事的特定花紅方案的條款，批准基於表現的酌情花紅，參考多項企業目標及目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市況、盈利能力、整體純利、營運資金充裕性及未來付款責任。

董事會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薪酬政策及結構。

關聯方交易

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該等交易概不構成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委任函外，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存續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

不競爭承諾

建新創意有限公司及關衍德先生各自共同及個別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彼將不會及彼將促使各自緊密聯繫人及／或由彼等控制的人士及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除透過彼於本公司的權益外，不會在香港任何地區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本公司上市後不時開展及／或將開展業務的任何地區內，（不論以主事人或代理身份、不論直接進行或透過任何人士、法人團體、合夥業務、合營公司或其他合約安排間接進行以及不論是否為賺取溢利或為其他目的）直接或間接參與、收購或持有任何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持權、參與或從事或涉足任何業務，而該等業務在任何方面與業務構成競爭或與其類似或有可能與其構成競爭。

楊添理先生亦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彼將不會及彼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及／或由楊先生控制的人士及公司除透過彼於本公司的權益外，不會於本公司上市後在香港（不論以主事人或代理身份、不論直接進行或透過任何人士、法人團體、合夥業務、合營公司或其他合約安排間接進行以及不論是否為賺取溢利或為其他目的）直接或間接參與、收購或持有任何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持權、參與或從事或涉足任何業務，而該等業務在任何方面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與其類似或有可能與其構成競爭。

根據彼等各自的承諾，彼等各自須於本公司年報內作出有關財政年度其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聲明。

於本年度，建新創意有限公司、關衍德先生及楊添理先生均已確認其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的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彼等各自的確認書，並確認彼等各自已根據其條款遵守不競爭承諾。

利益衝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成為無條件。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依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諮詢人或潛在僱員、顧問、執行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人、代理及顧問就其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提供鼓勵或獎勵。

購股權計劃自本公司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至自上市日期起計第十個週年(包含首尾兩日)止期間有效及具效力，此後不再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尚未行使、已授出、已取消、已行使或已失效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D. 購股權計劃」一段。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且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均無權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或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或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百分比
關衍德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251,373,415	31.4%
林恕如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4,510,732	14.3%
Paulino Lim 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975,610	5.1%
楊添理先生	實益擁有人	64,390,244	8.0%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百分比
關衍德先生	建新創意有限公司	10,000	1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留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指董事的交易準則或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於本報告日期，以下人士／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百分比
建新創意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51,373,415	31.4%
關衍德先生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51,373,415	31.4%
林恕如先生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14,510,732	14.3%
楊添理先生	實益擁有人	64,390,244	8.0%
王萬寶先生	實益擁有人	51,230,244	6.4%
Paulino Lim 先生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0,975,610	5.1%
趙燕薇女士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0,975,610	5.1%
Ha Jasmine Nim Chi 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251,373,415	31.4%
陳清女士 ^{附註5}	配偶權益	114,510,732	14.3%
劉俐玟女士 ^{附註6}	配偶權益	64,390,244	8.0%
王玉茹女士 ^{附註7}	配偶權益	51,230,244	6.4%
Ng Pei Ying 女士 ^{附註8}	配偶權益	40,975,610	5.1%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關衍德先生實益擁有建新創意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100%。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關衍德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建新創意有限公司所持251,373,415股股份的權益。
2. 林恕如先生及Paulino Lim先生為兄弟。
3. 趙燕薇女士為我們的行政經理。
4. Ha Jasmine Nim Chi女士為關衍德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關衍德先生擁有權益的251,373,41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陳清女士為林恕如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林恕如先生擁有權益的114,510,73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劉俐廷女士為楊添理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楊先生擁有權益的64,390,2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7. 王玉茹女士為王萬寶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王先生擁有權益的51,230,2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8. Ng Pei Ying女士為Paulino Lim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Paulino Lim先生擁有權益的40,975,6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告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本公司董事所了解，本公司已維持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即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3至4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該大會的通知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且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往三年並無變動。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重新委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新委任退任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林恕如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符合所有其持份人利益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及透明度。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相關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及闡釋之偏離守則條文者除外。

守則條文C.1.2規定管理層每月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最新資料，載列有關發行人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明的詳細評估，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可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17章履行職務。儘管本公司管理層並無定期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每月更新資料，但管理層一直於適當時候向董事會成員提供資料及更新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規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董事、其僱員以及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規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本公司採納的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準則及操守規則。

根據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董事不得於本公司財務業績刊發當日及於緊接季度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內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執行董事林恕如先生曾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七日期間買賣本公司證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關衍德先生曾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七日期間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承擔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管理層獲董事會授予本公司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授權及職責。董事會定期審閱授出的職責及工作任務。

董事會就本公司的表現及業務向股東負責。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的事務，而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及發展。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由執行董事組成，彼等獲委以管理本公司日常管理的職責，於本公司的監控及授權架構下作出營運及業務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寶貴意見及建議，供董事會審議及議決。

交由董事會處理的其他事宜包括考慮股息政策、審批重要投資、維繫周全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日常營運及行政管理交由管理層團隊處理。

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公司在體現有效領導及獨立決策所須具備的技巧及經驗之間，作出的適當平衡。

董事會目前包括七名董事，其中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如下：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

楊添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及董事以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及職責載於本年報第16至19頁「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最新董事名單及彼等職責及職能刊載於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140)。

除本年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彼此之間概無其他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已區分。關衍德先生為董事會的非執行主席。主席的主要職責為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及發展。林恕如先生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彼負責銷售及營銷、定期監察存貨水平，並於考慮客戶需求、項目進度及其他必要因素後在其認為適當時下達連接器訂單。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一直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最少一名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技能的規定。於本年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佔董事會人數最少三分之一。

於任命前，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聯交所呈交聲明書，確認彼等的獨立性，並承諾往後若出現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任何情況變動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知會聯交所。

獨立性確認

於本年度，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彼等的獨立性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於本年度期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有關指引的條款，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總體而言，在提名委員會的協助下，董事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發展及制定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相關程序、監察董事委任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聘書。

全體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並將於其後一直生效，直至根據服務協議／委聘書條款予以終止為止。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的第一次股東大會，並須在該會議上重新選舉。由董事會委任以加入現存董事會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資格重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及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自最近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以來作為新增董事的董事均須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有關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安排定期舉行會議，最少每年四次，約每季一次，以討論本公司的整體策略以及經營及財務表現。有需要時亦會舉行其他董事會會議。該等董事會會議需要大部分董事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董事亦不遺餘力地為本集團的政策規劃、決策及業務發展作出貢獻。

被視為於建議交易或討論事宜中存在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的董事不得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並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各舉行一次會議。根據GEM上市規則，主席在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會見了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已舉行會議總數	4	4	1	1	1
出席會議數目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2/4	2/4	不適用	1/1	0/1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Paulino Lim 先生	1/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楊添理先生	0/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4/4	4/4	1/1	不適用	1/1
祝蔚寧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吳明翰先生	4/4	4/4	1/1	1/1	1/1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常規及守則

週年大會之安排及每次會議之草擬議程通常提前向全體董事公開。召開定期會議應在會議前至少十四天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至於召開其他董事會會議及轄下委員會會議，通常應發出合理通知。本公司亦會徵詢所有董事意見，以將其他事項列入會議議程內。

董事會文件及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之資料應於各董事會會議及轄下委員會會議至少三天前送出，令全體董事了解本公司之近期發展及財務狀況，從而令其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提出的疑問均得到管理層迅速而全面的回應。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倘並未出席)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將受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出之疑問。

董事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記錄保管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轄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的草擬本及終定本均寄發予所有董事，以供其提供意見及保留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保存，該等會議紀錄可供任何董事於發出合理事先通知下於任何合理時間內查閱。

根據現行之董事會常規，與主要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之任何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在合理要求下，本公司須在適當的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董事履行其職責。

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的程序

本公司已同意向董事及所有董事委員會另行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充足資源，以協助彼等遵照 GEM 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履行職責。本公司將制定書面程序，供董事及所有董事委員會成員在適當情況提出合理要求時，尋求並獲提供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已投購保險，以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協議履行職責而面臨任何法律訴訟所招致的任何損失、損害賠償、責任及開支，向彼等作出彌償。

董事入職及持續專業培訓

本公司已作出安排，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在其首次接受委任時提供全面、正式適切的就任須知以及持續介紹及專業發展(倘需要)。

各新任董事於首度獲委任時，均已接受正式、全面而適切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認識，並全面了解GEM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董事亦已知悉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的規定。

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已獲提供及寄發定期更新資料，包括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外聘核數師有關會計準則的變動或修訂的簡述以及由公司秘書不時更新的GEM上市規則的建議修訂。

本公司將不時為全體董事安排相關及適當繼續專業培訓，以提升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令彼等更好地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務。

董事委員會

儘管董事會在履行其職責時始終完全承擔引領及監督本公司的責任，惟若干責任乃轉授予各個董事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乃由董事會設立以處理本公司各方面的事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的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遵照新企業管治守則更新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其中包括)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與財務報告有關的重大建議及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吳明翰先生(主席)

關衍德先生

羅崇禎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彼等為本公司目前核數師行的前合夥人。吳明翰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會計事務經驗，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並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詳情乃載於上文「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的會議上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審閱本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並就此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批准；
- 審閱及批准核數費用；
- 審閱本公司核數師的委聘條款並向董事會推薦續聘本公司核數師，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審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及
- 審閱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對於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及續聘，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並無持不同意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2段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其中包括）釐定（獲董事會轉授責任）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而補償付款包括因失去或終止彼等的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補償），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董事會要求薪酬委員會運用獨立判斷，並確保執行董事並無參與釐定彼等本身的薪酬。

直至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羅崇禎先生(主席)
Paulino Lim先生
吳明翰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且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詳情乃載於上文所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情況」。

薪酬委員會會議上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審閱本集團薪酬政策及策略，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段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董事及董事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直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關衍德先生(主席)
吳明翰先生
祝蔚寧女士

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且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詳情乃載於上文所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情況」。

提名委員會會議上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審閱現時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審閱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本公司將退任的董事提出建議；及
- 審閱提名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已採納其本身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具備不同背景、不同專業及人生經驗的人士很可能以不同方式處理問題，故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將可於議事時提出不同考慮及問題，讓董事會於決定企業事宜及制定本集團政策時考慮更多選擇及方案。

在決定董事會組成以及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時，將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行業知識及服務任期等。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照甄選標準考慮人選，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最終將參考本集團之既定及可用政策後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於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來，一直監察並定期檢討其施行情況以確保成效，並總結認為毋須對政策作任何修改。

董事會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提名政策。該政策提供有關提名適當候選人以委任為本公司新任董事或填補空缺的選定標準及程序的書面指引。

董事會提名程序及選定標準

於物色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運用多種方式識別董事候選人，包括董事會成員的推薦建議、管理層及專業人士的推薦。於評估建議候選人的適當性時，提名委員會將計及相關標準，包括知識及經驗的多樣性、資格、正直、可用時間有關之承擔以及於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權益及利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候選人亦須滿足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項下所載之獨立性規定。

本公司於有需要的情況下將定期審閱及重新評估提名政策及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職能

並無設立任何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已參照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其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推薦建議；
-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訂、審閱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情況。

問責及審核

財務報告

董事會須負責在財務報告、股價敏感公告及GEM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披露內，作出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評審。

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根據法定規定及會計準則以及GEM上市規則的其他財務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的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乃根據法定及／或監管規定適時公佈。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外聘核數師薪酬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聘請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外聘核數師。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關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提供的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的費用分別為約0.8百萬港元及約0.07百萬港元（包括風險顧問及稅務專業服務）。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表示，其認為本公司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年度核數服務的酬金水平屬合理。於本年度，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概無重大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每年審查其有效性，而管理層負責實施及維護涵蓋策略風險、合規性風險、風險管理、財務及營運控制的內部監控系統，以維護本集團資產及持份者的利益。然而，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經營目標的風險，及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本集團已制定識別主要業務風險及評估潛在財務影響的程序。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透過委聘哲慧企管專才有限公司（「哲慧企管」），審閱了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包括財務、運營、合規及策略風險。哲慧企管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彼等已識別並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機制以及認為並無識別重大缺陷，以及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作出若干推薦建議，供彼等考慮，以便改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控制系統。

根據哲慧企管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企業風險評估的審閱，審核委員會就提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向董事會報告了該等結果及建議，且董事會認為應妥為遵循所有建議，以確保本集團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能夠維持健全有效。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承認通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企業風險評估，其可評估及提高其有效性，且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一致認為，於本年度內，根據哲慧企管進行的工作及編製的報告，該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為有效且充分。本集團將每年對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審閱

內部審核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委聘一名內部監控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履行本集團之內部審核職能。於本年度，內部監控顧問根據已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進行其內部審核審閱工作並向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匯報內部審核結果及推薦建議。本集團管理層同意內部審核結果並據此採納內部監控顧問之推薦建議。

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根據符合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適用法例及規例採納及實施其本身之披露政策，旨在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處理機密資料及／或監控資料披露提供一般指引。

披露政策提供適時處理及透過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讓公眾(即本公司股東、機構投資者、潛在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能夠取得本集團最新資訊，惟有關資料應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安全港條文則除外。管理層已通知所有僱員遵守披露政策。本集團董事、高級職員及高級管理層均已獲提供落實政策方面的簡介及培訓。董事會謹此強調，僅有在聯交所登記之法定授權代表獲授權代表本公司發表意見。

不競爭承諾

建新創意有限公司、關衍德先生及楊添理先生確認彼等各自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均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彼等各自的確認，並確認彼等各自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不競爭承諾的條款遵守不競爭承諾。

公司秘書

本公司任命外部服務提供商林婉雯女士(「林女士」)為其公司秘書。執行董事林恕如先生為林女士在本公司任何合規及公司秘書事宜上的主要聯絡人。林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於本年度，林女士已進行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

股息政策

宣派及派付股息應由董事會釐定，且須遵守(包括但不限於)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之所有適用規定。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支付比率。於決定是否建議股息及釐定股息分派的適當基準時，董事會將計及(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本集團的資本及債務水平、未來現金需求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業務策略及未來發展需求、整體市況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將持續不時檢討股息政策。概無保證於任何特定期間將分派任何特定金額股息。

企業管治報告

章程文件

於本年度及直至刊發本報告，本公司的章程文件已作出修訂。本公司最新章程文件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議案的方法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股東特別大會亦可由一名或多名股東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於提出要求當日須持有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並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按一股一票基準）。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出，藉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之任何事務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會議須在提呈該要求後2個月內召開。如董事會在提呈日期起計21日內未有進行安排召開有關會議，則請求人（或多名請求人）可用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會議，且請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妥為召開會議而招致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請求人。

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規定，除非獲董事會推薦參選，或有表明有意提名選舉相關人士參選為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該位獲提名人士表明其願意當選的書面通知呈交至本公司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否則概無人士（退任董事除外）有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出任董事職位。根據本條細則呈交該等通知之期間須由不早於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而向本公司發出該等通知之最短期間須為最少七日。

因此，倘本公司股東有意合資格出席並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推選一名董事為董事（「議案」），則應向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遞交載列議案及其聯絡資料的書面通知。

相關程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140）。

向董事會發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向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於本公司網站透過電子郵件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發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及關注。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致力與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維持有效溝通。

除上文「向董事會發出查詢的程序」分節所述者外，為向股東提供更多相關資料，本公司已於其網站 (www.hklistco.com/8140) 刊登本集團所有公司資料。此網站為本公司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溝通的渠道，發放本公司的最新公司發展。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 (如法定公告、通函及財務報告) 可於網站瀏覽，方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查閱。此外，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透過互相有效溝通，推動本公司發展。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 (如彼等未克出席) 各委員會其他成員將會出席，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股東提問。外聘核數師的代表亦會出席，並於會上解答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的議題的必要資料將載於一份通函內，而該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方針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致力於提供優質的機械鋼筋並接服務。作為向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最大供應商之一，其致力於創造長期持份者價值，專注於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融入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實踐。

本集團深知其對全體持份者，包括客戶、股東／投資者、僱員、供應商、政府、媒體及公眾、香港交易所及社區等承擔的責任。瞭解持份者的需求及期望乃本集團成功的關鍵。由於各持份者於本集團需要不同的參與方式，故已建立指定的溝通渠道，以更好地滿足各持份者的期望。

在技術變化迅速及商業環境不斷變化的環境下，我們強調監控相關風險，並在整個集團內探索機遇。我們致力於在業務需求、社會關注及環境影響之間保持平衡，因此我們不斷識別日常業務運營中出現的風險及機遇。我們秉持負責任的企業文化，確保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有效地傳達給僱員、客戶、周邊社區及其他持份者，以保持社會、環境及經濟系統的穩定平衡。

為實施適用於本集團所有層面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我們已自上而下地採納以下可持續發展策略：

1. 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
2. 尊重人權及社會文化；
3. 與持份者溝通；
4. 為僱員提供支持；及
5. 維持與地方社區的關係。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欣然提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本報告內容概述我們的主要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報告年度」或「二零二三年」）在香港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這有助於本集團密切監察自身目前的表現及發展機遇。本報告年度與其財政年度一致。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機械並接服務。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提供兩類鋼筋加工服務，包括 Servisplíce 服務及 Seisplíce 服務。

報告範疇

本報告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兩大主要範疇（即環境及社會）已單獨披露，著重說明本集團業務於本報告年度在香港的影響。

於本報告年度，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為對以下各項產生或可能產生重大影響的事宜：

- 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
- 全球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市場；
- 目前或未來的環境或社會；
- 我們的財務表現或營運；及／或
- 持份者的評估、決策及行動。

本報告所用數據及資料引述自歸檔文件、記錄、統計數據及研究。財務數據摘自或基於本集團二零二三年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

匯報原則

重要性	重要性評估及其他可行資源已用於確定及取得可能對我們的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大影響的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及相關風險及機會。本報告「重要性評估」中提供了有關重要性評估的所有詳情。
量化	歷史數據及資料已量化呈列，以確保有效實施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策略，並（如適用）提供對其目標及影響的佐證解釋以及可比歷史數據。
平衡	本報告全面概述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及表現，確保所提供資料以公平及公正的方式作出披露。
一致性	本報告中的方法及格式盡可能保持一致，同時逐步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之間的有用比較。

反饋

有關我們財務表現及企業管治的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hklistco.com/8140 及年報。我們亦十分重視閣下對我們可持續發展表現的反饋及意見。敬請閣下將反饋意見及其他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查詢寄送至 holding@bosa-tech.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我們的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向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本集團目前提供的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包括兩大部分 — 加工鋼筋及以連接器連接鋼筋。我們在自家車間或客戶的地盤提供服務。憑藉獨特的創新技術、自主開發的機械、嚴格的品質監控及經驗豐富的項目管理團隊等核心優勢，我們維持其作為市場領先公司之一的地位。

我們的願景

於香港機械鋼筋並接服務行業佔有更多市場佔有率。

我們的使命

憑藉我們豐富的經驗及可靠的項目管理團隊及其在鋼筋混凝土建造業的廣泛知識，提供最優質的機械鋼筋並接服務。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
楊添理先生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我們的持份者

本集團積極致力更好地瞭解並徵詢持份者意見，確保持續改善。我們堅信，持份者在我們的業務於該充滿挑戰的市場中持續取得成功方面扮演至關重要的角色。

持份者	重點關注事宜	溝通與回應
香港交易所	遵守上市規則，及時而準確地刊發公佈。	會議、培訓、路演、工作坊、計劃、本公司網站更新及公佈。
政府	遵守法律法規、防止避稅及社會福利。	互動及拜訪、政府視察、納稅申報及其他資料。
供應商	付款時間表及穩定需求。	實地拜訪。
股東／投資者	企業管治制度、業務策略及表現及投資回報。	組織及參與為投資者、媒體及分析師舉辦的研討會、訪談、股東大會，向彼等提供財務報告及／或營運報告。
媒體及公眾	企業管治、環境保護及人權。	於本公司網站刊發新聞稿。
客戶	產品質量、交付時間、合理的價格、服務價值、勞工保護及工作安全。	實地視察及售後服務。
僱員	權利及福利、僱員報酬、培訓與發展、工作時段及工作環境。	工會活動、培訓、與僱員進行面談、僱員手冊、存置內部備忘錄及設立僱員意見箱。
社區	社區環境、僱傭與社區發展及社會福利。	社區活動、僱員志願活動、社區福利補貼及慈善捐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

董事會積極承擔監督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責任。作為我們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納入業務實踐的承諾的一部分，我們通過制定及採用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及目標，積極緩解該等有風險且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聲譽及運營表現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本集團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由主要業務部門的首席執行運營官及執行會計經理組成，彼等具備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專業知識及專長，能夠推出可持續發展，並為本集團制定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框架及策略。彼等亦負責識別、優次排列及管理不斷湧現且可能直接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此外，董事會每年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本集團的表現，並於觀察到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有重大偏離時，適當修訂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認為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可能會對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大影響，同時為其業務及周邊環境提供新機遇。有鑒於此，我們非常重視並努力解決我們的重要持份者提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客戶及僱員。我們通過進行重要性評估並參考各種公開來源，包括先前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部政策、行業趨勢及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重要性圖譜¹，評估並確定了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持份者的不同重要級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本集團已檢討其重要性評估，以確定已識別出與其業務及其他持份者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重要性程度。在對結果進行分析後，本集團發現，與上一年度相比，持份者的主要關注並無發生重大變化，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優先次序亦無變化。以下為已識別的最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1. 產品及服務責任
2. 職業健康及安全
3. 勞工準則
4. 發展及培訓
5. 反貪污

¹ 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重要性圖譜 <https://materiality.sasb.org/>

A 部分：環境

本集團高度重視維持及提升其產品及服務質量標準，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同時堅持履行對社區與環境的社會責任。我們認為這不僅代表一種道德責任，亦是取得業務成功的必經之路。因此，我們通過實施環保措施減少碳足跡及排放足跡以及相關密度²，竭盡所能地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業務核心。為提供全面的排放概覽，我們將本報告年度的排放數據及相關密度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或「上一年度」）³進行比較。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環境及資源管理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廢物處置條例》及《水污染管制條例》。於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未發現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違反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如廢氣排放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

環境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以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為基準年，制定一套全面的量化環境目標，體現了其對推動可持續發展的堅定承諾。該等目標為本集團未來在環境可持續發展方面取得的進展及成就的可衡量基準。通過制定明確及可量化的目標，本集團旨在提高其可持續發展舉措的透明度、問責制及表現。通過制定該等目標，本集團有能力跟蹤其環境進展，並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為更可持續的未來作出貢獻。

根據《中國行動計劃》關於「二零三零年實現碳達峰」及「二零六零年實現碳中和」的目標，本集團致力於積極響應該國家目標。為了實現可持續低碳未來，本集團將加強對重要環境事宜及可持續發展表現的管理，優化其業務實踐，並維持監控及檢討流程，以定期衡量相關進展。下表闡明本集團新確定的環境目標以及與已定立目標相比在實現該等目標方面取得的進展：

層面	環境目標	進展
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目標為於未來一年保持不超過二零二二年的廢氣排放水平。	已實現。本集團將定期檢討其過程，以改善我們的環境表現，並確保在實現新的廢氣減排目標方面取得足夠進展。
	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懸浮粒子減少10%的目標。	正在進行中。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已制定新的廢氣排放目標。

² 本報告中的密度數據是按每位僱員計算的，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有47名僱員（上一年度：57名僱員）。

³ 與上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比，上一年度的排放數據有所調整，此乃由於電力消耗、淡水及污水處理過程中使用的電力的排放因子乃根據由中電控股有限公司、香港水務署及香港渠務署各自發佈的最新的二零二一／二二年年報或可持續發展報告進行更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環境目標	進展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一年建立的基準上保持或降低溫室氣體總排放強度。	已實現。本集團將定期檢討其過程，以改善我們的環境表現，並確保在實現新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降低目標方面取得足夠進展。
	基於二零二一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溫室氣體總排放強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降低10%的目標。	正在進行中。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已制定新的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目標。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二年建立的基準上保持或降低無害廢棄物強度。	未達成。此可歸因於我們的業務中增加使用紙張，主要是由於疫情復甦的影響。然而，本集團仍然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環境可持續發展，並積極致力於改進我們的廢棄物管理做法。
	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無害廢棄物總強度(千克／僱員)降低10%的目標。	正在進行中。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已制定新的無害廢棄物強度目標。
水消耗	本集團的目標是於二零二二年建立的基準上保持或降低水消耗強度。	未達成。此可歸因於我們的業務中增加用水，主要是由於疫情復甦的影響。然而，本集團仍然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環境可持續發展，並積極致力於改進我們的用水管理慣例。
	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水消耗總強度(立方米／僱員)降低10%的目標。	正在進行中。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已制定新的用水強度目標。

層面	環境目標	進展
能源消耗	本集團的目標是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於二零二三年保持或降低能源消耗強度。	未達成。本集團已減少能源消耗，但由於本集團僱員人數減少，能源消耗強度按比例增加。
	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能源消耗總強度(兆瓦時／僱員)降低10%的目標。	本集團認識到持續改進能源管理做法及最大限度減少環境足跡的重要性。鑒於目前的情況，我們正在積極調整我們的能源管理策略，並探索其他新機會。 正在進行中。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已制定新的能源總強度目標。

排放

廢氣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活動為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故而並無煤氣及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方面的氣體燃料消耗。空氣污染物來自使用汽車接送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往返於我們的車間、辦公室及客戶的地點。

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使用汽車是產生廢氣排放的主要活動。由於數據收集的限制，本集團難以全面收集其車輛使用數據，這導致其於本報告年度的廢氣排放量大幅下降。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專注於改進其數據收集系統，以提高其披露的整體準確性。一輛汽車的廢氣排放如下：

指標 ⁴	單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分比變動
氮氧化物	千克	0.010	12.91	- 99.92%
硫氧化物	千克	0.021	0.17	- 87.65%
懸浮粒子	千克	0.001	0.95	- 99.89%

⁴ 廢氣排放及相關排放係數的計算方法的依據包括但不限於香港交易所發出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完成上一年設定的目標，旨在不久的將來逐步減少我們的廢氣排放量。為了進一步減少對環境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已實施相關環保政策以減少相關空氣污染物的排放。所有汽車均頻繁進行定期檢查及維護，以確保無低效能源消耗。所有行車路線均按最短距離提前規劃。本集團已制定一個減少廢氣排放的新目標，詳情概述於本報告「環境目標」一節。制定這一目標是為了展示我們在減少廢氣排放及改善環境可持續發展實踐方面的努力。

溫室氣體排放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約為 106.32 噸二氧化碳當量（上一年度：137.96 噸二氧化碳當量）。本集團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為電力能源間接排放（範圍 2）⁵。除上述來源外，二零二三年期間亦有多個其他間接排放（範圍 3），如淡水與污水處理所用電力⁶、堆填區廢紙處理以及商務航空差旅。就我們的 47 名僱員而言，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每名僱員約 2.26 噸二氧化碳當量（上一年度：每名僱員 2.42 噸二氧化碳當量），減少 6.61%。與上一年度相比，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減少約 22.93%。於本報告年度，由於大幅減少使用本集團的車輛，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有所減少。

我們下定決心維持環境可持續性並已實施多項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該等措施包括通過重複使用單面印刷紙張來推廣無紙化辦公、鼓勵僱員關閉所有閒置電器及使用節能環保電器。本集團已實現二零二二年設定的目標，於二零二三年按二零二一年基準將溫室氣體總排放強度降低約 19.57%。本集團已制定新的溫室氣體減排目標，詳情概述於本報告「環境目標」一節。這一目標旨在表明我們對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改善環境可持續發展實踐的承諾。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分比變動
直接排放（範圍 1）				
— 機動燃燒源	噸二氧化碳當量	3.75	30.83	- 87.84%
能源間接排放（範圍 2）				
— 電力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92.69	100.90	- 8.14%
其他間接排放（範圍 3）				
— 廢紙處理	噸二氧化碳當量	3.22	3.03	+ 6.27%
— 處理淡水	噸二氧化碳當量	2.71	2.15	+ 26.05%
— 處理污水	噸二氧化碳當量	1.33	1.05	+ 26.67%
— 商務航空旅行 ⁷	噸二氧化碳當量	2.62	0.00	不適用
總計	噸二氧化碳當量	106.32	137.96	- 22.93%
強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2.26	2.42	- 6.61%

⁵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公佈的最新碳排放因子的單位用電量為 0.39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千瓦時。

⁶ 香港水務署及香港渠務署公佈的最新淡水及污水處理過程單位用電量分別為 0.435 千克二氧化碳／立方米及 0.21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立方米。

⁷ 隨著 COVID-19 疫情緩解，本集團一直在積極重新開展業務活動，導致本報告年度產生與商務旅行相關的排放。

廢棄物管理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的營運並不涉及有害廢棄物。

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惰性廢棄物（此乃加工鋼筋後剩餘的鐵部分）及廢紙。在大多數情況下，剩餘的鐵部分轉售予第三方作為進一步生產的原材料。因此，僅有廢紙會送往堆填區進行處理。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處理的廢紙總重量約為 671.30 千克（上一年度：631.43 千克），強度約為每名僱員 14.28 千克（上一年度：每名僱員為 11.08 千克），增幅約為 28.88%。與上一年度相比，處理的無害廢棄物的總重量增加約 39.87 千克，增幅約為 6.31%。

用紙一直是自然資源消耗中的警示性問題之一。在辦公室及車間的日常營運過程中，本集團鼓勵使用電子文件。我們使用電腦存檔文件代替印刷文件，盡量實行無紙化辦公及資源共用，以減少使用印刷文件。另外，打印系統默認為雙面打印，同時我們鼓勵僱員重複使用廢棄的單面打印紙。作為我們正在進行的工作的一部分，本集團實施了前述各種措施。此外，我們近期就無害廢棄物設定了新目標，該目標在本報告「環境目標」一節作出了全面概述。

資源使用

本集團致力成為資源節約及環保企業，以促進環境保護。為減少碳排放，我們已採取不同措施減少業務運營中的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

本集團車間消耗的電力為溫室氣體排放的最主要來源。大量電力消耗的原因在於車間用於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機器的運作，即切割機、電腦數控捲曲機及電腦數控螺紋機，該等機器乃由電力驅動。



位於車間的三種機械鋼筋並接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⁸	單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分比變動
直接能源消耗				
— 汽油	兆瓦時	13.65	110.36	-87.63%
間接能源消耗				
— 外購電力	兆瓦時	<u>237.66</u>	<u>258.72</u>	<u>-8.14%</u>
總計	兆瓦時	251.31	369.08	-31.91%
強度	兆瓦時／僱員	5.35	6.48	-17.44%

於本報告年度，能源消耗總量約為251.31兆瓦時⁹（上一年度：369.08兆瓦時），47名僱員的強度約為每名僱員5.35兆瓦時（上一年度：57名僱員的強度為每名僱員6.48兆瓦時）。本集團已盡全力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實現能源消耗總量下降約31.91%。

為於將來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成就，我們已採納《節能政策》，並在辦公室採取以下措施：

1. 優先選用能源效益較高的產品，以減少整體能源消耗；
2. 空調溫度設為22–25°C；
3. 如電腦閒置至少20分鐘，則將其切換為省電模式；
4. 利用自然光代替電力照明；
5. 如未使用空調、燈具、電腦、打印機、影印機及任何其他電器，或在最後一位僱員離開辦公室／車間時，即將其關閉；及
6. 關閉所有未使用的廠房、機器及車輛。

本集團強調節能的重要性。本集團鼓勵每位僱員參與節能及管理舉措。此外，本集團已開展節能知識宣傳活動，以通過上述方式提高其僱員的環保意識。此外，本集團已制定一個新的能源消耗目標，相關詳情及進展全面概述於本報告的「環境目標」一節。

⁸ 單位換算的計算乃參考國際能源署發佈的《能源統計手冊》；我們的披露格式已作出變動，並增加了一個提供我們能源消耗相關資料的表格。自本報告年度起及於日後，新的披露做法將保持一致。

⁹ 由於觀塘辦公室及坪輦車間數據採集困難，且仍未取得若干電費單，故用电量數據計算時並無包括部分缺失數據。

水消耗

由於水是最寶貴的天然資源之一，珍惜水資源故而為本集團的基本目標之一。作為最主要的用水點，坪輦車間及觀塘辦公室於本報告年度的水消耗量共計約為6,335.50¹⁰立方米(上一年度：5,149.61立方米)，每名僱員為134.80立方米(上一年度：每名僱員為90.34立方米)。與上一年度的5,149.61立方米的水消耗量相比，因本報告年度粉嶺及上水車間重新開放而導致增加約23.03%。此外，由於無法獲得部分水費賬單記錄，總水消耗量數據的計算以水費賬單記錄為基礎，不包括丟失的記錄，因此低於實際水消耗量。本集團認為，通過在車間宣傳節水的重要性以及適當收集實際消耗量數字以減少估計差異，未來的水消耗量將減少。由於我們的水源來自當地政府部門，故於本報告年度並無發現供水問題。

有效用水可大幅降低淡水及污水處理過程中的間接電力消耗，從而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本集團鼓勵員工節省及減少不必要的用水。此外，本集團已制定一個新的水消耗量目標，相關詳情及過程全面概述於本報告的「環境目標」一節。

包裝材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乃向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因此，於本報告年度並未發現大量使用包裝材料。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盡量減少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任何不利影響。本集團認為，我們的業務活動不應以犧牲天然資源為代價。因此，除上述各方面外，我們已制定環境及自然資源相關的政策並已實行數種方法密切監察以進一步減少對環境的不利影響。

噪音控制

本集團強調對使用動力機械設備所造成噪音進行管控的重要性。本集團嚴格遵守《噪音管制條例》，倘未經事先批准，在正常工作日下午七時至翌日上午七時及公眾假日的任何時間不得開展機械鋼筋並接工程。董事專心監督車間，以符合環境法律及法規。

¹⁰ 由於無法獲得部分水費賬單，故總水消耗量數據的計算不包括丟失的記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記錄亦無知悉任何有關適用環境規定的不合規事宜。通過將環境考慮因素融入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矢志成為在環境方面可持續發展的企業。於未來幾年，我們將繼續推進溫室氣體減排、節約能源與紙張資源以及有效利用自然資源。我們相信上述措施不僅能提升環保意識及加強積極的行為從而為我們的財務狀況帶來利益，亦會造福後代。本集團將努力取得更好的環保成果，以此對我們珍貴的自然負責。

氣候變化

本集團已考慮有關潛在實質風險的潛在氣候相關風險及氣候變化的轉型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不利財務影響。因此，本集團已制定與氣候變化相關的政策，以緩解重大氣候相關問題的影響。

極端天氣狀況(如風暴)可能導致嚴重的實質風險，而環境相關法規的變動可能導致轉型風險。於評估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機械並接服務中斷及暫停的潛在嚴重實質風險後，本集團認為，作為香港鋼筋混凝土建築行業的第二大機械並接服務供應商，其維持相對穩定的客戶基礎。此外，生產廠房設有充足的防護，以避免極端天氣的破壞。因此，極端天氣對本集團造成負面影響較小。就潛在轉型風險而言，本集團繼續監察監管環境，以確保機械並接服務符合客戶及監管機構的預期。

預期潛在極端天氣狀況及環境相關法規的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繼續監察與氣候相關的風險，並實施相關措施以盡量降低未來潛在的實質及轉型風險。

B 部分：社會

僱傭

僱員始終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本集團十分重視僱員的奉獻精神及努力，故著力達成兩者間的共同利益。因此，本集團矢志與其僱員共同發展，以實現未來的繁榮。

僱員福利

本集團已與其僱員建立長期良好的關係。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及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在職培訓、年終獎金、以績效為基礎的獎勵花紅及旅行住宿。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5天每天8小時工作制，以確保為僱員提供足夠的休息時間。我們亦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全體僱員均受僱員補償保險保障及保護。我們根據僱員的表現對其進行持續評估，以決定加薪、花紅金額及晉升機會，從而使彼等達到我們規定的標準並就其貢獻給予獎勵。對於表現不符合本集團標準的任何僱員，本集團將提供有針對性的培訓以增強其基本技能及知識。

本集團嚴格遵守《僱傭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僱員補償條例》及有關僱員保障及福利的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

和諧的工作場所

為使本集團的人員構成背景多元化，我們基於經驗、專業知識及價值招聘人員，而不論種族、膚色、教條、國籍、祖先、性別、婚姻狀況、殘疾、宗教或政治派別、年齡或性傾向。我們為全體僱員制定平等機會及多元化政策。只要我們僱員的工作質素令人滿意，彼等就會獲得同等的晉升機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有47名全職及兼職僱員。我們努力為僱員建造和諧而不存在歧視的工作場所。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共有47名僱員，按僱員類型、性別、年齡、僱傭類型及地理位置劃分的僱員情況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僱員總數	47
按僱員類型劃分	
全職	46
兼職	1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8
女性	9
按年齡劃分	
25歲以下	0
25至29歲	2
30至39歲	6
40至49歲	15
49歲以上	24
按僱傭類型劃分	
高層管理人員	7
中層管理人員	7
普通員工	33
按地理位置劃分	
香港	4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有15名位於香港的僱員離職，總僱員流失比率為32%。本集團的僱員流失比率按性別、年齡及地理位置細分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僱員流失比率¹¹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7%
女性	11%

按年齡劃分

25歲以下	0%
25至29歲	50%
30至39歲	67%
40至49歲	27%
49歲以上	25%

按地理位置劃分

香港	32%
----	-----

職業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保障所有僱員、工人及可能受其日常業務營運影響的一般公眾的安全、健康及利益。為履行承諾，我們已制定若干安全政策。該等政策包括通過編製安全報告並有效推行及傳達安全程序；嚴格要求僱員遵守安全規則並接受有關預防、處理及匯報事故的安全入職簡介會及培訓。我們設有職業健康及安全主任，彼獲外部培訓公司籌辦的安全監督培訓課程認證，負責編製安全計劃、管理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並協助處理任何已發生的事故。此外，本集團採用並發佈了《職業安全 — 設備》、《工作安全 — 電氣安全與您》及《建築工人安全手冊》，提醒其員工及建築工人注意安全、採取預防措施以及注意在施工現場使用電氣設備、機械設備和工作期間的潛在事故。此外，對於諸如龍門起重機之類的特定機器，僅允許具有有效證書的工人進行操作。機器亦有進行定期檢查及維護，以確保其處於良好的使用狀態。

除車間及客戶地盤的安全措施外，本集團亦維持健康及安全的辦公環境。我們認同要為潛在事故作好準備。因此，我們會在辦公室放置急救藥箱，以防發生任何傷害。我們亦制定辦公室操作安全手冊以倡導辦公室安全，例如搬運重物的正確姿勢。

¹¹ 按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財政年度內按類別劃分的離職僱員總數/財政年度末按類別劃分的僱員總數*100%。

本集團嚴格遵守《僱員補償條例》第15條向勞工處處長呈報任何事故。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呈報4宗工傷個案，且並無死亡個案。在該等4宗個案中，本集團共損失461個工作日，乃由於我們承諾就工傷為僱員提供足夠的病假。一旦發生工傷事故，本集團將及時為受傷員工作處理，並調查工傷情況及原因。本集團將會按照相關規定及要求立即編製報告，以通知勞工處處長及保險公司。我們將繼續致力為僱員及前線工人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以降低工傷率。

於本報告年度，因工傷死亡人數、報告受傷人數及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因工傷死亡人數	0	0	0
報告受傷人數	4	6	1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461	947	909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強調僱員能力提升的重要性。本集團承諾為其僱員提供充足及有效的培訓。我們亦注重各級僱員的能力要求，以確保僱員與本公司同步成長。我們為僱員提供不同的內部培訓及發展課程，以拓展其知識及提高其表現。如有任何僱員落後，我們將為其提供額外培訓及評估，以使僱員表現達到應有水平，進而保持工作質量。

所有僱員須在開始工作前及於受聘期間接受安全入職簡介會及培訓。安全培訓的重點在於事故的預防、使用機械設備的安全程序、緊急處理及報告程序。提供該等培訓課程旨在確保僱員充分瞭解我們的安全政策及規定，並保護彼等免受傷害。此外，我們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培訓課程，以掌握最新的基本技能及知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為29名員工提供合共80小時的員工培訓。62%¹²僱員工正在接受培訓。每名僱員已完成之平均培訓時數為1.70小時¹³。有關發展及培訓的統計數據詳列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每名僱員之平均培訓時數¹⁴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87
女性	1.00

按僱傭類型劃分

高層管理人員	0.00
中層管理人員	0.00
普通員工	2.42

已接受培訓僱員佔參與培訓僱員的百分比¹⁵

按性別劃分

男性	90%
女性	10%

按僱傭類型劃分

高層管理人員	0%
中層管理人員	0%
普通員工	100%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童工、政府規定的最低工資及月薪付款以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欣然宣佈，我們至今並無面臨有關人權問題的重大風險。本集團保證，概無僱員被迫違反自身意願工作或以強制勞工的形式進行工作，或因工作而受到壓迫。我們嚴格禁止招聘童工。一旦發現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將立即終止與相關員工的合約，並對有關事件進行調查，以防止有關事件再次發生。

在招聘過程中，我們的招聘人員將獲取申請人身份證明文件，以確認本集團概無招聘18歲以下的僱員。通過舉報機制，我們的僱員能夠就其面對的不公正或彼等懷疑的不當行為及瀆職行為發聲。舉報人的身份將受到嚴格保護。管理層將對被舉報的案件進行認真調查，並在必要時採取後續行動。

¹² 受訓僱員總百分比=財政年度內受訓僱員總數/財政年度末僱員總數*100%。

每名僱員已完成之平均培訓時數=財政年度內完成的總培訓時數/財政年度末之僱員總數。

¹⁴ 平均培訓時數=財政年度內按類別劃分完成的培訓時數/財政年度末按類別劃分的僱員人數。

¹⁵ 已接受培訓僱員佔參與培訓僱員的百分比=財政年度內按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人數/財政年度內的受訓僱員總數*100%。

供應鏈管理

作為一間鋼筋加工集團，我們深知唯一主要存貨 — 連接器的供應鏈管理的重要性。在供應商篩選過程中，我們會考慮供應商的資格、聲譽、產品質量及一致性。我們已與台灣的一家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原設備製造商工廠」）簽訂長期非獨家框架協議，年期直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為止。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將按時向本集團供應一切必要並符合所需規格及品質標準的連接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原設備製造商工廠是本集團存貨的唯一供應商，且我們已與該供應商建立良好的業務關係。

作為機械鋼筋並接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深知及時提供優質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重要性。因此，由原設備製造商工廠交付的存貨在我們的供應鏈中發揮著非常重要的作用。作為針對因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延遲交貨而造成存貨短缺的預防措施，我們已獲得兩名其他替代供應商的報價。我們已向其中一名替代供應商下達連接器樣本訂單進行品質測試，以核查新供應商能否供應符合我們品質標準的存貨。於選擇備用替代供應商時，我們注重存貨品質、供應商生產我們定制的連接器所需的技能、價格及按時交貨情況。同樣，我們與供應商之間的所有業務交易均應保持高道德標準，不得提供或接受賄賂或其他不正當利益。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有關業務活動、架構、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資料亦應定期作出披露。

作為我們更好地了解與我們的供應鏈相關的潛在不利環境及社會風險的工作的一部分，本集團通過多種方式積極與供應商接洽及溝通，以建立及保持與我們供應商的有效且具建設性的關係。於本報告年度，我們已與台灣地區的7家供應商接洽。本集團正努力制定與供應鏈管理相關的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將進行盡職調查，以確保所有相關的社會及環境風險均能得到適當管理，於選擇供應商時，將優先考慮被認為於可持續性方面表現較好的供應商，無論是其產品或服務。

產品責任

由於本集團專注於為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故我們致力遵守甚至超越適用的行業、安全及品質標準，以維護本公司聲譽及公共利益。

品質標準

本集團已制定《品質政策》，致力提供符合客戶期望的滿意服務。我們不計成本地執行及維持品質管理系統（「品質管理系統」），且我們已通過認證符合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標準的要求，該標準的認可範疇為「機械鋼筋並接器的設計、製造及供應範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年度內部檢查

本集團每年將對香港辦事處以及在坪輦的香港車間進行內部檢查，內容有關品質管理系統是否符合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標準。該項檢查由我們的品質管理顧問進行並受品質管理顧問監督。我們將編製內部檢查報告，以總結檢查範圍及標準，並概括檢查結果及改進建議。管理層將召開會議討論內部檢查報告並審查品質管理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符合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標準的要求。我們將繼續確保品質管理系統的實施符合我們所規定的標準。

品質監控

本集團已實施成熟的檢查系統，以確保所提供的所有服務均達到令人滿意的質量。

就加工鋼筋而言，所有交付予本集團的預加工鋼筋均須附帶清楚說明鋼筋對應爐號的鋼廠證書。就以連接器連接鋼筋而言，本集團密切監察原設備製造商工廠連接器的生產過程。僅有具備有效的鋼廠證書且通過機械測試及化學測試的該等原材料方會用於生產。

於加工及連接鋼筋後，經加工產品上的所有標籤均須包括爐號。然後，我們在註冊結構工程師流程下的第3職級適任技術人員（「註冊結構工程師第3職級適任技術人員」）將從經加工鋼筋中隨機選擇樣品，並利用具有相同爐號的控制棒進行檢查。本集團亦將邀請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下的註冊實驗室（「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實驗室」）在註冊結構工程師第3職級適任技術人員的監督下檢查樣品。檢查將根據《混凝土結構作業守則（二零一三年）》的規定進行，第1類機械連接器須符合第3.2.8.3條，第2類機械連接器須符合第3.2.8.4條。在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實驗室出具「通過」或「無故障」結果的測試報告後，經加工鋼筋方會運送給客戶。助理品質主管亦將編製一份螺紋準備檢查記錄，以追蹤樣品是否符合螺紋長度檢查以及螺紋輪廓檢查的要求。

於本報告年度，概無已售或已運送產品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被召回。

客戶回應

本集團始終將客戶關係視為寶貴的資產。我們將在完工後邀請客戶評價我們的服務。於本報告年度，概無收到有關服務質素的投訴。我們將繼續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並於下一報告年度實現無投訴記錄。

相關法律及法規

積極通知合規事宜及檢查任何缺陷可防止問題惡化。因此，本集團密切注意《建築物條例》及《混凝土結構作業守則》以及其他相關法規及守則的最新情況，以對我們的政策及營運作出相應更改，防止任何不當行為。有賴我們的預防措施及嚴格的品質監控系統，我們於本報告年度概無收到任何投訴或呈報不合規事宜。我們將繼續努力為我們的寶貴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反貪污

為使本集團保持無欺詐的環境，我們必須強調防止任何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案件發生。貪污及賄賂不僅是道德及倫理問題，亦是法律訴訟及本集團聲譽受損的問題。因此，本集團已制定《反賄賂及反貪污聲明》，明確說明賄賂及貪污的定義、本集團的立場及其僱員的責任。本集團嚴禁其僱員接受超出適當允許範圍的禮品及福利。我們的僱員應始終履行誠信義務，不得通過損害本集團利益為其自身利益涉入賄賂、欺詐或洗錢活動。

本集團認識到並強調嚴格的反腐措施對全體員工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已安排其僱員及董事於本報告年度接受由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提供的反貪污及道德管治培訓。此外，作為預防措施，本集團亦準備反貪污材料及培訓視頻，並將定期分發給僱員及董事。於本報告年度，並無針對本集團或僱員提出有關欺詐的已審結法律案件。

舉報程序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鼓勵僱員舉報涉嫌違規行為或不當行為。本集團重視及歡迎僱員通過多種渠道（即電郵、網站及親身）舉報任何可疑不當行為。管理層將立即採取行動對問題進行調查。本集團承諾全力支持舉報人，亦將充分保護舉報人的身份。

社區投資

繁榮的商業環境有賴於周邊社區的相互支持，我們致力於通過有效的社區投資及員工參與對社會產生積極影響。本集團擬制定社區投資相關政策及於我們認為重要的領域投入更多資源，如勞動力需求、環境問題及衛生，並將定期評估該等工作的成效。

監管合規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就排放、僱傭、健康及安全、勞工準則、產品責任及反貪污違反法律及法規並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層面	描述	節／章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 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目標、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廢氣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 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 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 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所設立的排放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以及描述所設立的減廢 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目標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關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環境目標、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燃油)總耗 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 施計算)。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水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設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 的步驟。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設立的用水效 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水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 產單位估量。	包裝材料

層面	描述	節／章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有關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僱傭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B2 健康及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職業健康及安全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發生的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職業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職業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職業健康及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描述	節／章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 (如高層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等) 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受訓時數。	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做法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有關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各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於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層面	描述	節／章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職業健康及安全、產品責任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鑒於業務性質，此關鍵績效指標被認定為對本集團的營運不具重要意義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鑒於業務性質，此關鍵績效指標被認定為對本集團的營運不具重要意義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反貪污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報告期間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77至131頁所載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進一步載述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整體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對此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確認

吾等認定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確認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收益為 貴集團的其中一項關鍵績效指標，以及收益確認的錯誤可能對 貴集團的年內溢利產生重大影響。

收益主要來自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

於 貴集團透過轉讓承諾貨品及服務予客戶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貴集團的年度收益資料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有關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收益業務流程及測試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確認的重要控制；
- 評估 貴集團有關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評估該等政策是否遵從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以抽樣方式實質測試 貴集團收益確認政策的合理性，方式為檢查合約條款、交貨單、客戶的收款確認單及發票；及
- 透過將已確認收益與相應貨品交付票據及客戶的收款確認單進行對賬抽樣測試於年結日不久之前及之後發生的銷售交易，以確保收益乃於正確會計期間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評估

吾等認定貿易應收款項評估為關鍵審計事項，乃因管理層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使用判斷及估計。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乃根據管理層對將產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作出估計時已考慮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及客戶財政狀況以及對目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之評估，全部均涉及重大程度之管理層判斷。

吾等重點關注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假設之減值評估，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 用以釐定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上升或違約或減值虧損已經產生之標準；
- 用於前瞻性計量之經濟指標以及適用之經濟情況或權重。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7及30所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61,24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0,587,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5,29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797,000港元)。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評估及釐定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程序；
- 根據發票抽樣檢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透過查證管理層用以作出判斷之資料(包括測試過往違約資料之準確性、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已根據目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作出適當調整以及驗證於本財政年度錄得之實際虧損)評估管理層所作虧損撥備估計之合理性，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管理層在確認虧損撥備時有所偏頗；
- 審閱貿易應收款項後續結算及質詢管理層不考慮就任何逾期未付結餘計提撥備之理由；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恰當。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對此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對此不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嚴重不符或似乎另行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倘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吾等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惟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而必須按此行事則除外。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將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整個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吾等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須修改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部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全權負責審計意見。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及時間、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或採取的保障措施而採取的行動。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若干事項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已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主管是梁潤華。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梁潤華

執業證書編號 P0809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5	106,696	108,933
銷售成本		<u>(59,928)</u>	<u>(67,696)</u>
毛利		46,768	41,237
其他收入	7	8,152	6,297
其他虧損淨額	7	(265)	(1,9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7)	(188)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0,496)	(1,389)
行政開支		(17,955)	(17,947)
財務成本	8	<u>(229)</u>	<u>(301)</u>
除稅前溢利	9	25,788	25,717
所得稅開支	10	<u>(4,993)</u>	<u>(5,18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0,795</u>	<u>20,530</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u>86</u>	<u>5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20,881</u>	<u>20,587</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u>2.60</u>	<u>2.57</u>

第82至131頁之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3	8,093	9,510
使用權資產	14	2,150	6,55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170	1,292
		<u>10,413</u>	<u>17,358</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6,157	10,545
貿易應收款項	17	45,954	45,79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2,911	2,17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8	44,654	–
銀行現金	18	59,086	79,419
		<u>158,762</u>	<u>137,92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9	5,107	5,0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	11,365	8,207
復原撥備	21	240	140
銀行透支	22	–	3,726
應付稅項		5,293	7,157
租賃負債	23	1,537	4,137
		<u>23,542</u>	<u>28,434</u>
流動資產淨值		<u>135,220</u>	<u>109,49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5,633</u>	<u>126,852</u>
非流動負債			
復原撥備	21	220	400
租賃負債	23	629	2,400
遞延稅項負債	24	410	559
		<u>1,259</u>	<u>3,359</u>
資產淨值		<u>144,374</u>	<u>123,49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a)	41	41
儲備	25(b)	<u>144,333</u>	<u>123,45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u>144,374</u></u>	<u><u>123,493</u></u>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77至13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人士代為簽署：

林恕如先生
董事

Paulino Lim 先生
董事

第82至131頁之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u>41</u>	<u>59,936</u>	<u>5,647</u>	<u>(487)</u>	<u>37,769</u>	<u>102,906</u>
年內溢利	-	-	-	-	20,530	20,53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57	-	5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57	20,530	20,58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u>41</u>	<u>59,936</u>	<u>5,647</u>	<u>(430)</u>	<u>58,299</u>	<u>123,493</u>
年內溢利	-	-	-	-	20,795	20,79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86	-	8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86	20,795	20,88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41</u>	<u>59,936</u>	<u>5,647</u>	<u>(344)</u>	<u>79,094</u>	<u>144,374</u>

第82至131頁之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稅前溢利		25,788	25,717
就下列各項調整：			
廠房及設備折舊	9	3,629	3,4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9	4,004	3,894
恢復成本撥備撥回	7	(80)	–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7	(21)	–
銀行利息收入	7	(1,664)	(2)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	–	(15)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0,496	1,389
財務成本	8	229	30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42,381	34,729
存貨減少／(增加)		4,307	(3,541)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0,660)	(6,35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585	(468)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40	(7,6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158	37
經營所得現金		40,111	16,796
已付所得稅		(7,006)	(2,48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3,105	14,307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934	2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5
購買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465)
存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44,654)	–
收購廠房及設備		(1,747)	(4,00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5,467)	(4,452)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31	(3,948)	(3,772)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31	(229)	(30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177)	(4,0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6,539)	5,78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693	70,062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68)	(151)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59,086	75,693

第82至131頁之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1 一般資料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位於PO Box 1350,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觀塘敬業街55號皇廷廣場29樓D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活動載於附註32。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之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修訂本)	同一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前應用以下已頒發但尚未生效的與本集團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應用所有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間末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述。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時所給予的代價之公平值為基準。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之資產或負債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疇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輸入數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之重要性，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敘述如下：

- 第一層的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獲得之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的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層報價之資產或負債之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層的輸入數據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2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若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則擁有控制權：

- 於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入賬基準(續)

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特別是，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入賬。

於需要時會調整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均於合併賬目時悉數對銷。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時，收益予以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合約包含融資部分，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12個月，則收益按以與客戶進行之個別融資交易所反映貼現率貼現之應收款項現值計量，而利息收入則按實際利率法獨立累計。倘合約包含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則根據該合約確認之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合約責任產生之利息開支。本集團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之實際權宜方法，當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時，則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之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本集團根據以下會計政策確認收益：

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收入的收益於在客戶工地或本集團自有車間完成履約責任並於交付及客戶確認收貨時就所履行服務擁有現時收款權利的時間點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其他收入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計算(適用之實際利率即財務資產預計年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方會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其擬定補償之相關成本獲本集團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

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與收入有關之應收政府補助於其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相關補助乃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對於在首次應用日期當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作為可行權宜方法，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將不會與組合內個別租賃所造成者有重大差異時，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乃按組合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合約各組成部分的代價分配

就含有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部分獨立於租賃部分，並通過應用其他適用標準進行核算。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基準或另一系統性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就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而言，有關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倘本集團於租賃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行使購買選擇權時，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及相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將轉撥至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的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修改後的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修改後的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用途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有形資產。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置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盈虧乃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藉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顯示任何出現減值虧損的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本集團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單獨估計。倘不可估計個別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與未經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工的所有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的必要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如集團實體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有關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所有常規買賣之財務資產，按交易日之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乃指按照市場規則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除與客戶的合約所產生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除外)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將視乎情況加入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確切地在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預計年內或(如適用)較短時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之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見下文)除外。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下個報告期起計的財務資產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報告期初起計的財務資產賬面總值確認。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受限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減值的財務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於各報告日期對預期信貸虧損金額進行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有關工具之預期使用期限內發生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時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的大幅增加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確認起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債務人信用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出現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預期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可能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180日，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證明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作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作出適當修訂，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有關金額到期前發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編製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分析的結果，本集團認為，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360日，即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具有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財務資產即為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甚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v)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有關金額已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財務資產。在考慮適當法律意見後，已撤銷財務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進行的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有關金額乃根據發生相應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經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運用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就毋須繁苛成本或工作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層面之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財務資產錄得信貸減值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有關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而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按金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例外。

財務資產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一旦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的代價金額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就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於實體資產中經扣除所有負債後之餘下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權益(續)

財務負債

所有財務負債隨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銀行透支及租賃負債，並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當及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對作為界定供款計劃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付款乃於僱員提供有權獲得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期間按預期即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中。

僱員就工資及薪金及年假等應計之福利在扣減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之負債按本集團直至報告日期預期就僱員提供的服務將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產生任何負債賬面值變動均於損益確認，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將該變動計入資產成本中。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的稅項與遞延稅項之和。

現行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而有別於「除稅前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之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一般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於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可用以對銷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如初次確認一項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之暫時差異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在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備抵將收回的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該負債或變現該資產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本報告期間的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相當長時間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撥充至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體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時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撥備

若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並可對該項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經考慮圍繞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性後，確認為撥備之金額為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倘撥備以估計清償現時責任之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屬重大)。

復原撥備

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之規定，將租賃資產復原至其原始狀態之成本撥備乃於租賃開始日期按董事最佳估計復原該等資產之所需開支確認。估計乃定期審閱並就新情況作出適當調整。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過去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而只有並非完全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的一宗或多宗不確定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才可確定其存在。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為過往事件而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有經濟資源流出，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計量而未有確認。或然負債予以確認並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惟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當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出現改變以致頗有可能流出時，有關流出之資源則確認為撥備。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各自的財務報表時，以並非該實體的功能貨幣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當日通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通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付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呈報方式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期內出現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則採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換算儲備項下之權益累計。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或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作持續檢討。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判斷

以下為本集團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並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之重要判斷(涉及估計之判斷除外，有關估計見下文)。

釐定含重續選擇權之合約租期

本集團運用判斷釐定承租人擁有重續選擇權的租賃合約的租期，尤其是有關辦公室及廠房之租賃。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當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及相關出租人有權終止租賃而無須取得另一方准許，且僅產生不重大合約的罰款，租賃視為不可執行。

對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行使有關重續選擇權的評估會影響租期，其對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產生重大影響。於重大事件或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評估情況下之重大變動發生時進行重新評估。

當評估合理確定性時，本集團計及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的經濟誘因／懲罰。考慮的因素包括：

- 合約條款及選擇權行使期的狀況相對於市場租值(例如於選擇權行使期內支付的金額是否低於市場租值)；
- 本集團進行租賃裝修之程度；
- 有關終止租賃之成本(即搬遷成本、物色其他適合本集團需求之相關資產之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行使續租選擇權(二零二二年：根據行使續租選擇權額外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3,104,000港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極可能導致資產賬面值於下一個12個月內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會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此外，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逾期資料歸類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應收賬款。撥備矩陣是基於本集團的過往違約率，並計及合理可靠且毋須花耗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在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的變動較為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分別進一步披露於附註30及17。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45,95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5,790,000港元)，扣除虧損撥備15,29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79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香港向主要承建商及分承建商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收益指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的金額，並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益中扣除折扣的公平值。以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承諾代價金額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方會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益。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檢討根據附註3所載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之計應用於其連接器銷售合約，以致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本集團於履行原先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內的連接器銷售合約下的剩餘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得的收益。

地區資料

根據向客戶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益均來自香港，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購買機器之非流動預付款項、使用權資產以及廠房及設備達10,24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531,000港元)均實際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之資料

年內各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之應佔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客戶A	25,732	26,787
客戶B	10,962	不適用*
客戶C	不適用*	23,155

* 相應收益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不超過10%或以上。

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薪酬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於本年度，根據適用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附註i)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附註ii)	-	1,339	2,845	18	4,202
P. Lim 先生	-	893	1,544	18	2,455
楊添理先生	-	500	272	-	772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祝蔚寧女士	240	-	-	-	240
羅崇禎先生	240	-	-	-	240
吳明翰先生	240	-	-	-	240
總計	<u>720</u>	<u>2,732</u>	<u>4,661</u>	<u>36</u>	<u>8,149</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附註ii)	-	1,218	2,678	18	3,914
P. Lim 先生	-	812	1,412	18	2,242
楊添理先生	-	434	194	-	628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祝蔚寧女士	240	-	-	-	240
羅崇禎先生	240	-	-	-	240
吳明翰先生	240	-	-	-	240
總計	<u>720</u>	<u>2,464</u>	<u>4,284</u>	<u>36</u>	<u>7,50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薪酬(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附註：

- (i) 酌情花紅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
- (ii) 林恕如先生擔任本集團的行政總裁。
- (iii)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與彼等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日常事務所提供的服務有關。上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與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所提供的服務有關。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該兩個年度，並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b) 五名最高薪僱員薪酬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二零二二年：三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於上文(a)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其餘兩名(二零二二年：兩名)僱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170	1,79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u>2,206</u>	<u>1,833</u>

彼等的薪酬介於如下範圍：

	二零二三年 僱員數目	二零二二年 僱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u>2</u>	<u>2</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向五名最高薪僱員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7 其他收入和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服務收入	5,548	4,985
保險賠償	197	794
銀行利息收入	1,664	2
政府補助(附註)	718	372
補償收入	-	141
其他	25	3
	<u>8,152</u>	<u>6,297</u>
其他虧損淨額		
恢復成本撥備撥回	80	-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附註14)	21	-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5
匯兌虧損淨額	(366)	(2,007)
	<u>(265)</u>	<u>(1,992)</u>

附註：該等政府補助指香港特區政府設立的抗疫基金項下的保就業計劃財政支持。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8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u>229</u>	<u>30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9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得出：		
核數師薪酬	825	887
確認作開支的存貨成本	30,529	34,879
廠房及設備折舊	3,629	3,4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04	3,894
董事薪酬 (附註 6(a))	8,149	7,504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447	17,74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40	660
— 長期服務付款撥備	173	—
員工成本總額	26,409	25,90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18	264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短期租賃	41	50

10 所得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附註(a))：		
即期稅項	5,357	4,620
過往年度 (超額撥備) / 撥備不足	(215)	459
遞延稅項 (抵免) / 開支 (附註 24)	5,142	5,079
	(149)	108
	4,993	5,187

附註：

(a) 香港利得稅

首 200 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8.25% (二零二二年：8.25%) 計算香港利得稅，而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二零二二年：16.5%) 計算香港利得稅。

(b) 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有關國家現行適當的應課稅稅率徵收。

根據其他司法權區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10 所得稅(續)

年內的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25,788</u>	<u>25,717</u>
按適用於有關國家溢利之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名義稅項	4,248	4,243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474	471
無需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94)	(62)
未確認不可扣稅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997	241
未確認未行使之稅務影響	48	-
所得稅優惠	(165)	(16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u>(215)</u>	<u>459</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4,993</u>	<u>5,187</u>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0,795</u>	<u>20,530</u>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u>	<u>800,00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兩個年度內並無已發行的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

12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亦不建議就報告期末起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3 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2,537	116	355	25,685	3,571	32,264
添置	-	-	-	4,504	-	4,504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192	192
出售	-	-	-	-	(551)	(55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2,537	116	355	30,189	3,212	36,409
添置	-	-	-	2,212	-	2,212
撤銷	(383)	-	-	-	-	(38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2,154	116	355	32,401	3,212	38,23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2,082	114	352	17,813	3,500	23,861
年內撥備	329	2	3	3,070	41	3,445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144	144
出售時對銷	-	-	-	-	(551)	(55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2,411	116	355	20,883	3,134	26,899
年內撥備	126	-	-	3,434	69	3,629
撤銷時對銷	(383)	-	-	-	-	(38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2,154	116	355	24,317	3,203	30,145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	-	8,084	9	8,09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26	-	-	9,306	78	9,510

附註：

折舊政策

上述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基準按下列年率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於租期
辦公室設備	3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3年
廠房及機器	5年
汽車	4年

14 使用權資產

	汽車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771	6,456	7,227
添置	–	7,433	7,433
轉撥至廠房及設備(附註13)	(192)	–	(192)
到期	–	(1,603)	(1,60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579	12,286	12,865
添置	–	611	611
終止(附註)	–	(1,736)	(1,736)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579	11,161	11,740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125	4,037	4,162
年內撥備	166	3,728	3,894
轉撥至廠房及設備(附註13)	(144)	–	(144)
到期時對銷	–	(1,603)	(1,60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147	6,162	6,309
年內撥備	126	3,878	4,004
到期時對銷(附註)	–	(723)	(72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273	9,317	9,590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306	1,844	2,15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432	6,124	6,556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及相關業主同意提前終止本集團在香港佔用的車間的租賃(原於二零二四年到期(二零二二年：無))。因此，於終止日期賬面值分別為1,013,000港元及1,034,000港元的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被終止確認，淨額21,000港元於年內於損益確認為「其他虧損淨額」(附註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4 使用權資產(續)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為其營運租用一間辦公室、多個車間及汽車。訂立租賃合約的固定年期為兩至四年(二零二二年：一至四年)，惟可能包含下文所述的延期權。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合約可予執行的期間。概無租賃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於該兩個年度內，本集團可選擇於若干車間租賃的合約期屆滿後將租賃續期。於可行情況下，本集團盡量爭取該等可由本集團行使的續期選擇權，以增加營運靈活性。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期選擇權。倘本集團無法合理確定行使續期選擇權，則於延長期間的日後租賃付款將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承擔該等日後租賃付款的潛在風險概述如下：

	已確認租賃負債(已貼現)		續期選擇權下的潛在日後租賃付款未計入租賃負債(未貼現)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車間 — 香港	<u>1,508</u>	<u>6,128</u>	<u>1,558</u>	<u>6,405</u>

此外，在發生重大事件或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的情況發生重大變化時，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續期選擇權。於兩個年度內，概無任何觸發事件發生。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的增加包括根據一份辦公室新租賃協議而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61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的增加分別包括根據行使車間的租賃協議的續期選擇權及車間的新租賃協議而應付的已資本化的租賃付款3,104,000港元及4,329,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3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32,000港元)的汽車使用權資產由出租人抵押的租賃資產作擔保。

租賃負債及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租賃到期分析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3及31。

本集團定期就車間及停車場訂立短期租約以及就機器訂立低價值資產租約。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短期租約及低價值資產租約組合與附註9所披露者類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租賃、公用設施及其他按金	1,601	1,774
購買機器之預付款項	–	465
其他預付款項	841	1,478
其他應收款項	<u>1,501</u>	<u>611</u>
	3,943	4,328
減：其他按金的信貸虧損撥備	<u>(862)</u>	<u>(862)</u>
	<u>3,081</u>	<u>3,466</u>
非流動	170	1,292
流動	<u>2,911</u>	<u>2,174</u>
總計	<u>3,081</u>	<u>3,466</u>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0。

16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連接器		
— 在途貨品	972	661
— 製成品	<u>5,185</u>	<u>9,884</u>
	<u>6,157</u>	<u>10,54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7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1,247	50,58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5,293)	(4,797)
	<u>45,954</u>	<u>45,790</u>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15至45日(二零二二年：15至45日)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完成提供服務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2,523	10,080
31至60日	7,960	8,891
61至90日	7,072	10,009
90日以上	18,399	16,810
	<u>45,954</u>	<u>45,790</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0。

18 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	<u>44,654</u>	<u>—</u>
銀行現金	59,086	79,419
減：銀行透支(附註22)	—	(3,726)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59,086</u>	<u>75,693</u>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期限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1年的定期存款存入信譽良好的銀行，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介乎3.70%至5.10%計息。

銀行結餘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9 貿易應付款項

採購存貨的信貸期為60日內(二零二二年：60日)。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107	3,258
31至60日	—	1,809
	<u>5,107</u>	<u>5,067</u>

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薪金	2,885	60
年假撥備	600	600
長期服務付款撥備(附註27)	1,582	1,409
應計費用	4,942	4,342
其他應付款項	1,356	1,796
	<u>11,365</u>	<u>8,207</u>

21 復原撥備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40	380
年內(撥備撥回)/額外撥備	(80)	160
	<u>460</u>	<u>540</u>
於年末	460	540
非即期	220	400
即期	240	140
	<u>460</u>	<u>540</u>
總計	460	540

復原工程撥備與於相關租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4至36個月(二零二二年：12至36個月))末將租賃物業復原的估計成本有關。該等款項並無就計量復原工程撥備貼現，因為有關影響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2 銀行透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無抵押：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u>-</u>	<u>3,726</u>

23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報告期間末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37	4,137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576	1,825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u>53</u>	<u>575</u>
	2,166	6,537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的一年到期結算的款項	<u>(1,537)</u>	<u>(4,137)</u>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的一年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u>629</u>	<u>2,400</u>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159	314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u>4,177</u>	<u>4,073</u>
	<u>4,336</u>	<u>4,387</u>

2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451
自損益扣除 (附註 10)	<u>108</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559
計入損益 (附註 10)	<u>(149)</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u>410</u></u>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就累計稅項虧損 897,000 港元 (二零二二年：657,000 港元) 及其他暫時差額 9,572,000 港元 (二零二二年：3,531,000 港元)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稅務管轄區及實體不確定有可用於抵銷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根據本集團內實體有關稅務管轄區的現行法例，總稅項虧損中，897,000 港元 (二零二二年：657,000 港元) 將於 10 年內到期。

25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元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u>	<u>1,000,000</u>	<u>1,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800,000</u>	<u>40,500</u>	<u>4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5 股本及儲備(續)

(b)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上市前及上市時按溢價發行股本產生的儲備以及於過往年度將應付股東款項進行資本化。

(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與股東供款有關的儲備，該等股東供款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上市前集團重組及過往年度獲豁免支付的應付股東款項。

(iii)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匯差額。

26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與其關聯方並無交易。

(b)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9,562	8,634
離職後福利	54	54
	<u>9,616</u>	<u>8,688</u>

27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參與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獨立於本集團於基金之資產，由獨立信託人控制。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均須根據規則所訂之比例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之供款。概無任何強積金計劃之沒收供款可用以減少來年應付之供款。供款金額上限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

於損益支銷之強積金計劃產生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6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96,000港元)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所訂明比率向基金已付或應付之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 —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支付長期服務金的義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刊憲公佈《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該修訂條例旨在最終取消僱主使用其向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強制性供款抵銷其應付予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的法定權利(亦稱為「對沖機制」)。政府其後公佈，修訂條例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轉制日」)起生效。另外，預期政府亦將推出一項補貼計劃，於消除機制後為僱主提供資助。

除此之外，一旦取消抵銷機制予以生效，僱主不可再使用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不論在轉制日之前、當日或之後作出的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以抵銷僱員自轉制日起提供的服務產生的長期服務金。然而，倘僱員在轉制日前受僱，僱主可繼續動用上述累算權益，以抵銷該僱員截至該日期的服務產生的長期服務金。此外，轉制日前提供的服務所產生的長期服務金將根據轉制日前僱員的月薪及截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取消香港強積金抵銷長期服務金機制的會計影響」，就抵銷機制及取消機制相關的會計考慮而提供指引。尤其是，該指引指出，實體可以將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的累算權益(預期將用於抵銷應付予僱員的長期服務金)視為僱員對長期服務金的供款。然而，就應用此做法而言，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修訂條例生效後，不再允許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及將該等視作供款的金額於提供相關服務時在該期間確認為服務成本下降，而因不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所產生的任何影響則於損益中確認為追補調整(並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長期服務金負債進行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 —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支付長期服務金的義務(續)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及在過往期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本集團已將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其預期用於抵銷應付予僱員的長期服務金)入賬，並視為僱員對長期服務金的供款。然而，本集團一直應用上述的可行權宜方法。

本集團已評估該新指引對上述會計政策的影響，並決定更改該等會計政策以符合該指引。管理層已開始實施更改程序，當中包括收集額外數據及評估影響。然而，由於本集團尚未完全對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所產生的影響完成評估，因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時，該變化產生的影響無法合理估計。本集團預期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採用該指引並予以追溯應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及其累計利息並無超逾假設符合該僱傭條例指定之情況之潛在負債。隨後，產生長期服務付款撥備1,58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09,000港元)並計入附註20所披露的應計費用。

28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就收購廠房及設備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 資本開支	—	315

2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盡量為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起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扣除銀行現金、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包括附註23披露的租賃負債(二零二二年：包括附註22及23分別披露的銀行透支及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管理層積極定期持續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環，管理層審視資本成本及每類資本涉及的風險。基於管理層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種類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攤銷成本	<u>151,934</u>	<u>126,732</u>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u>16,456</u>	<u>21,528</u>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銀行現金、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租賃負債(二零二二年：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銀行現金、銀行透支、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租賃負債)。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即新台幣(「新台幣」)、美元(「美元」)、日圓(「日圓」)及歐元進行若干次購買及融資交易，因此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如有需要)。

本集團以外幣(即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主要指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銀行現金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		
新台幣	2,208	3,876
美元	46,669	18,037
日圓	6,420	6,833
歐元	<u>4,442</u>	<u>4,283</u>
	<u>59,739</u>	<u>33,029</u>
負債		
新台幣	<u>6,037</u>	<u>6,43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10%(二零二二年：10%)的敏感度詳情。10%為內部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匯報外幣風險及管理層評估外匯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呈列所使用的敏感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結算的外幣計價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按10%的外幣匯率變動調整匯兌。下表之數目顯示於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時之年內溢利增幅/(減幅)。倘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10%，則年內業績(稅後)將構成同等但相反影響。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新台幣	320	213
美元	(3,897)	(1,506)
日圓	(536)	(571)
歐元	(371)	(358)
	<u>(4,484)</u>	<u>(2,222)</u>

由於年末的風險並不反映相關年度的風險，故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不反映固有匯率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租賃負債(分別披露於附註18及23)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定期存款利率的波動。如附註18所披露，本集團亦就其浮息銀行結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市場利率變化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風險，並會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市場利率變化的重大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銀行結餘不會有重大利率波動，而考慮到低利率的環境，於報告期末毋須編製敏感度分析。

3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之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現金。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以涵蓋其財務資產之相關風險。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由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4.6%(二零二二年：16.2%)及53.4%(二零二二年：55.5%)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及五大債務人的款項，故本集團面臨信貸集中風險。該等客戶主要為住宅／商用物業發展項目的主承建商或分承建商。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客戶的後續償付情況並積極採取後續行動追收逾期債務。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大減低。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就任何單一個別客戶承受重大信貸風險。

由於與本集團有持續業務往來的貿易債務人還款紀錄良好及香港建造業的過往結算模式，因此本集團已推翻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及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逾期分別超過30日及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屬違約的假設並設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及逾期分別超過180日及360日的違約標準。逾期超過360日且被視為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其違約虧損率並經參考過往收債經驗作出評估，並根據現有及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此外，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於使用撥備矩陣估計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實際權宜方法，惟須個別評估的項目除外。本集團根據逾期狀況對其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類。由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類別的虧損模式有重大差異，故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之間並無進一步區分基於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10,49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389,000港元)。有關量化披露的詳情載於本附註下文。

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定量及定性資料(即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管理層認為，自初步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由於二零二一年發生若干不利事件而進行特別評估減值且已作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若干款項862,000港元除外)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因此，其他按金的虧損撥備862,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銀行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包括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現金。由於交易對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級為信譽良好之銀行，故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本集團參考有關外部信用評級機構發佈的相應信用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的信息，評估了銀行結餘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微不足道，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各類：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財務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	交易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悉數結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通過內部或外部所得資料，信貸風險自初始 確認後大幅上升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 無收回款項的實際可能	撤銷款項	撤銷款項

3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列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本集團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

二零二三年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銀行結餘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3,740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240
其他按金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862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附註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集體評估)	55,499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附註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5,748
二零二二年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銀行結餘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9,419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523
其他按金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862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附註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集體評估)	49,317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附註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1,2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列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本集團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續)

附註：

-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逾期資料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是否已大幅提高。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而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減值撥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預期信貸虧損屬微不足道，因此並無確認為收回若干其他按金結餘86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62,000港元)的可能性極小，原因為若干項目曾於過往年度發生不利事件。
-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採用應收賬款賬齡評估其客戶的減值，原因為該等客戶包括大量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多元化客戶，該等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全部到期款項的能力。下表提供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此等風險乃基於集體基準採用撥備矩陣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範圍內作出評估。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總額為5,74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70,000港元)的信貸減值應收賬款經個別評估後悉數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平均損失率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未逾期	5.25%	13,184	(692)	12,492
逾期1至30日	5.86%	8,499	(498)	8,001
逾期31至60日	7.13%	7,424	(529)	6,895
逾期61至90日	9.79%	7,447	(729)	6,718
逾期91至180日	17.01%	7,705	(1,311)	6,394
逾期181至360日	51.48%	11,240	(5,786)	5,454
		<u>55,499</u>	<u>(9,545)</u>	<u>45,954</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平均損失率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未逾期	3.62%	10,152	(368)	9,784
逾期1至30日	3.62%	9,369	(339)	9,030
逾期31至60日	3.75%	10,547	(395)	10,152
逾期61至90日	5.07%	5,281	(268)	5,013
逾期91至180日	8.54%	11,150	(952)	10,198
逾期181至360日	42.76%	2,818	(1,205)	1,613
		<u>49,317</u>	<u>(3,527)</u>	<u>45,790</u>

估計損失率乃基於應收賬款的歷史觀察違約率估計並就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管理層會定期審核分類以確保更新與特定應收賬款有關的相關資料。

3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年度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下：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集體評估)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2,626	782	3,408
因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轉至信貸減值	(1)	1	—
— 確認減值虧損	—	1,044	1,044
— 撥回減值虧損	(2,625)	(557)	(3,182)
產生新財務資產	3,527	—	3,52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3,527	1,270	4,797
因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轉至信貸減值	(367)	367	—
— 確認減值虧損	792	4,188	4,980
— 撥回減值虧損	(3,087)	(77)	(3,164)
產生新財務資產	8,680	—	8,68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9,545	5,748	15,293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銀行結餘水平，以便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為本集團之非衍生財務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之詳情，其乃根據財務負債基於本集團可被要求支付之最早日期之財務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年以上 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5,107	-	-	5,107	5,1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撥備)	不適用	9,183	-	-	9,183	9,183
租賃負債	4.62	1,602	588	54	2,244	2,166
		<u>15,892</u>	<u>588</u>	<u>54</u>	<u>16,534</u>	<u>16,456</u>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年以上 至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 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5,067	-	-	5,067	5,0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撥備)	不適用	6,198	-	-	6,198	6,198
銀行透支	不適用	3,726	-	-	3,726	3,726
租賃負債	4.84	4,366	1,889	588	6,843	6,537
		<u>19,357</u>	<u>1,889</u>	<u>588</u>	<u>21,834</u>	<u>21,528</u>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管理層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1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的負債。

	租賃負債 (附註23)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3,03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3,772)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301)
	<u>(4,073)</u>
其他變動：	
已訂立／重續新租約	7,273
已確認財務成本	301
	<u>7,574</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6,53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3,948)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229)
	<u>(4,177)</u>
其他變動：	
已訂立／重續新租約	611
年內提前終止租約導致租賃負債減少	(1,034)
已確認財務成本	229
	<u>(194)</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2,16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2 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於以下 日期應佔股權		主要活動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直接持有：						
BOSA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0,000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BOSA Technology Worldwide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人和科技(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100%	為香港鋼筋混凝土建築 行業提供機械鋼筋 並接服務
BOSA Technology (R&D) Limite (「BOSA R&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 美元	100%	100%	不活躍(二零二二年： 投資控股)

本集團現時旗下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並已採納六月三十日為其財政年結日。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當前及過往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	-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u>18,670</u>	<u>18,670</u>
	<u>18,670</u>	<u>18,670</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42	12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1,074	21,037
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1,696	-
銀行現金	<u>62</u>	<u>25,401</u>
	<u>43,474</u>	<u>46,563</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27	91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u>21,214</u>	<u>22,312</u>
	<u>22,241</u>	<u>23,222</u>
流動資產淨值	<u>21,233</u>	<u>23,341</u>
資產淨值	<u>39,903</u>	<u>42,01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	41
儲備(附註)	<u>39,862</u>	<u>41,97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9,903</u>	<u>42,01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續)

附註：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	59,936	5,519	(20,819)	44,63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	<u>-</u>	<u>(2,666)</u>	<u>(2,666)</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59,936	5,519	(23,485)	41,97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	<u>-</u>	<u>(2,108)</u>	<u>(2,108)</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59,936</u>	<u>5,519</u>	<u>(25,593)</u>	<u>39,862</u>

34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u>49,495</u>	<u>73,840</u>	<u>101,292</u>	<u>108,933</u>	<u>106,696</u>
除稅前溢利	2,306	9,490	25,339	25,717	25,788
所得稅開支	<u>(1,300)</u>	<u>(2,278)</u>	<u>(3,698)</u>	<u>(5,187)</u>	<u>(4,99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006</u>	<u>7,212</u>	<u>21,641</u>	<u>20,530</u>	<u>20,795</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u>0.13</u>	<u>0.90</u>	<u>2.71</u>	<u>2.57</u>	<u>2.60</u>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88,814	103,791	135,097	155,286	169,175
負債總額	<u>(14,283)</u>	<u>(22,134)</u>	<u>(32,191)</u>	<u>(31,793)</u>	<u>(24,801)</u>
資產淨值	<u>74,531</u>	<u>81,657</u>	<u>102,906</u>	<u>123,493</u>	<u>144,37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74,531</u>	<u>81,657</u>	<u>102,906</u>	<u>123,493</u>	<u>144,374</u>